

# **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4#泊位）**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建设单位：黄冈国盛港口装卸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黄冈国盛港口装卸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

建设单位：黄冈国盛港口装卸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林少波

联系电话：13607257493

建设单位地址：鄂黄大桥至巴河口的顺直河段中，江北船厂下游 800m  
处

邮编：438000

编制单位：黄冈国盛港口装卸有限公司

标准单位法人代表：林少波

联系电话：13607257493

编制单位地址：鄂黄大桥至巴河口的顺直河段中，江北船厂下游 800m  
处

邮编：438000

## 目录

1 概述 .....	3
1.1 编制依据 .....	3
1.2 调查目的及原则 .....	4
1.3 调查方法 .....	4
1.4 调查因子 .....	5
1.5 调查范围与环境保护目标 .....	6
1.6 验收标准 .....	7
2 工程调查 .....	9
2.1 地理位置 .....	9
2.2 建设过程 .....	9
2.3 工程建设内容 .....	10
2.4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15
2.5 供排水情况 .....	15
2.6 工程变更情况 .....	16
2.7 工程环保投资 .....	17
2.8 验收工况 .....	18
3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20
3.1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 .....	20
3.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22
4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	25
4.1 环境影响评价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	25
4.2 环评批复意见落实情况调查 .....	27
5 水环境影响调查与分析 .....	29
5.1 施工期水环境调查 .....	29
5.2 营运期水环境影响调查 .....	29
5.3 水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	31
6 大气环境影响调查与分析 .....	32
6.1 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	32
6.2 营运期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	32
6.3 大气污染源监测情况 .....	34

---

6.4 大气环境调查结论 .....	36
7 声环境影响调查 .....	37
7.1 施工期声环境影响调查 .....	37
7.3 厂界噪声监测情况 .....	38
7.4 声环境调查结论 .....	39
8 固体废物影响调查 .....	40
8.1 施工期固体废物影响调查 .....	40
8.2 营运期固体废物影响调查 .....	40
8.3 固体废物调查结论 .....	40
9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	41
9.1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	41
9.2 营运期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	44
9.3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	48
10 社会环境影响调查 .....	49
10.1 社会环境调查内容 .....	49
11 清洁生产调查 .....	50
11.1 清洁生产分析 .....	50
11.2 总量控制分析 .....	51
11.3 清洁生产建议 .....	51
12 环境风险及应急措施调查 .....	52
12.1 环境风险事故分析 .....	52
12.2 环境风险应急防范措施 .....	52
12.3 环境风险应急物资配备情况 .....	52
12.4 应急预案 .....	54
12.5 环境风险事故调查 .....	54
12.6 环境风险及应急措施调查结论 .....	54
13 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落实情况调查 .....	56
13.1 环境管理机构及制度落实情况调查 .....	56
13.2 环境管理状况调查 .....	56
13.3 环境监测计划落实情况调查 .....	56
13.4 调查结果分析 .....	57

14 调查结论与建议 .....	58
14.1 工程概况 .....	58
14.2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	58
14.3 施工期环境保护情况 .....	59
14.4 水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	59
14.5 环境空气影响调查结论 .....	59
14.6 声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	59
14.7 固体废物影响调查结论 .....	59
14.8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	59
14.9 社会影响调查结论 .....	60
14.10 环境风险及应急措施调查结论 .....	60
14.11 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落实情况调查结论 .....	60
14.12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结论 .....	61
14.13 建议 .....	6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62

**附图:**

附图 1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关系示意图

附图 3 项目验收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 (4#泊位)

附件 5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6 本工程与长江黄石段四大家鱼国家级水产资源保护区位置关系图

**附件:**

附件 1 项目营业执照

附件 2 项目港口经营许可证

附件 3 环评批复

附件 4 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5 到港船舱固废转运协议

附件 6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及危废资质

附件 7 生活垃圾处置协议

附件 8 排污许可证

附件 9 说明

**附表:**

1、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前言

黄冈国盛港口装卸有限公司是一家从事驳运，仓储经营，黄沙销售等业务的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03 月 04 日。为适应黄冈市港口发展规划，改善港口布局，提高港口装备技术水平，增加港口通过能力。为此，我公司在黄州港新港港区建设了国盛综合码头工程项目。项目将直接服务于腹地经济发展，解决巴河黄砂、铁砂等自然资源中转运输出口的需要，改善当地投资环境。

本次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项目位于鄂黄大桥至巴河口的顺直河段中，江北船厂下游 800m 处，地处长江中游航道，占用岸线长度 639m。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新建 3 个散货泊位、1 个危化品泊位，总吞吐量 235 万吨/年，设计通过能力 272.5 万吨/年，其中 1#危化品泊位吞吐量 35 万 t/年（甲醇、乙醇的进口运量分别为 20 万吨/年和 15 万吨/年入、2#泊位吞吐量 70 万 t/年、3#泊位吞吐量 70 万 t/年、4#泊位吞吐量 60 万 t/年（其中，散货码头黄砂、铁砂出口运量分别为 110 万吨/年和 30 万吨/年，建筑材料和流铁的进口运量分别为 55 万吨/年和 5 万吨/年方陆域部分配套建设散货堆场，堆场总面积为 17286m<sup>2</sup>，其中，黄砂堆场面积 10214m<sup>2</sup>、铁砂堆场面积 2786m<sup>2</sup>、进口散货堆场面积 4286m<sup>2</sup>，设置化学品输送管道。危化品泊位水工结构由趸船、钢引桥、钻孔灌注桩栈桥及地牛组成，采用 1000t 化工船运输，化工船上原料采用化工卸船泵实施卸船作业，由开关阀控制直接输入至危化品罐装车运走；散货泊位采用皮带运输机作业工艺，码头由趸船及皮带运输机栈桥组成，2~3#散货出口泊位采用装载机+皮带机运输+装船机的装卸工艺，在堆场内布置皮带机固定接料漏斗，由单斗装载机完成堆场内物料的转运和装料，装载机装料至接料漏斗后，货物通过皮带机运输至趸船上，趸船上配备 1 台弧型散货装船机实施装船作业。4#散货进口泊位采用浮式起重机+皮带机运输+堆料机装卸工艺，在趸船上配备 2 台 FQ5-30 浮式起重机，配备抓斗卸船作业，在趸船上布置 1 个固定接料漏斗，货物通过皮带运输机运输至码头后方的堆货堆场，采用 DMT 型堆料机进行堆料，堆场内配备 2 台 ZL 型单斗装载机进行装车作业。

由于本项目 2#、3#泊位及后方辅助设施已于 2019 年 7 月已完成企业自主验收，并已在国家系统备案通过。2021 年 12 月由于市场等原因，公司决定对 4#泊位货种变更为水泥，并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变更说明，后于 2022 年已进行了自主验收工作，其中 2#码头调整为进口码头。2025 年再次因为市场等原因，又将 4#泊位货种调整为黄砂，设置为出口码头，故本次竣工验收的范围主要为 4#泊位等配套相关设施设备。具体验收内容为：4#散货出口泊位采用浮码头结构型式，在趸船上配备 1 台圆弧轨道装船机，趸船与后方堆场通过钢引桥连接。

后方堆场设置地坑漏斗，在固定钢引桥面布置带式输送机进行转运物料。4#泊位出口货物主要货种为黄砂，年吞吐量 60 万吨的规模。

环保手续情况：

我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委托湖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完成了《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2010 年 1 月 8 日取得黄冈市环保局关于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黄环函[2010]03 号。

2019 年 7 月企业已完成自主验收，验收内容包括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 2#、3# 泊位及后方辅助设施项目。

2020 年 7 月 10 日完成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首次申请，证书编号：91421100685603006K001U。2024 年 10 月 24 日完成了变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修订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港口》（HJ 436-2008）等有关规定，建设单位进行自主验收，建设单位需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影响报告文件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建设和试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

通过对资料核查和现场踏勘，并查阅了有关文件和技术资料，查看了污染物治理及排放、环保设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根据环评报告书、环评批复文件及相关标准要求 2025 年 9 月编制了监测方案。同时委托黄冈博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2025 年 9 月 17 日对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的废气、噪声进行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并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和检测报告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港口》（HJ 436-2008）编制完成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 1 概述

---

## 1.1 编制依据

### 1.1.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改）；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起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实施）；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年12月25日修订）
- (8)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2025年1月1日实施）；
- (9)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2024年2月1日实施）；
- (10)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10月1日实施）；
-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1.1.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
-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港口》（HJ436-2008）；
- (3) 《港口工程环境保护设计规范》（JTS149-1-2007）；
- (4)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码头》（HJ 1107-2020）；
- (5)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 (6)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
- (7) 《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
- (8)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9)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10) 《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

### 1.1.3 主要工程资料及相关审批文件

- (1) 湖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的《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
- (2)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黄环函[2010]03号”《关于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 (3) 黄冈国盛港口装卸有限公司提供的其它技术资料。

## 1.2 调查目的及原则

### 1.2.1 调查目的

- (1) 调查工程在施工、运行和管理等方面对初步设计、环境影响报告书所提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对各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 (2) 调查本工程已采取的污染控制和生态保护（海域和陆域）措施，并通过对工程所在区域环境现状的监测和工程污染源的监测，分析各项措施实施的有效性，针对该工程已产生的实际环境问题及可能存在的潜在环境影响，提出切实可行的补救措施和应急措施，对已实施的尚不完善的措施提出改进意见；
- (3) 通过对公众意见的调查，了解公众对工程施工期及运营期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并针对公众提出的合理要求提出解决建议；
- (4) 通过工程环境影响情况的调查，客观、公正地从技术上论证该工程是否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 1.2.2 调查原则

根据环保验收调查目的，确定本次验收调查应坚持如下基本原则：

- (1) 认真贯彻国家与地方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规定；
- (2) 坚持污染防治与生态保护并重的原则；
- (3) 坚持客观、公正、科学、实用的原则；
- (4) 坚持现场监测、实地调查与理论分析相结合的原则；
- (5) 坚持对工程建设前期、施工期、运营期环境影响进行全过程分析的原则。

## 1.3 调查方法

### 1.3.1 调查方法

- (1) 原则上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港口》(HJ 436-2008)的要求进行；

- (2) 环境影响分析采用资料调研、现场调查和实测相结合的方法；
- (3) 环境保护措施有效性分析采用改进已有措施与提出补救措施相结合的方法。

### 1.3.2 调查工作程序

本工程调查工作的程序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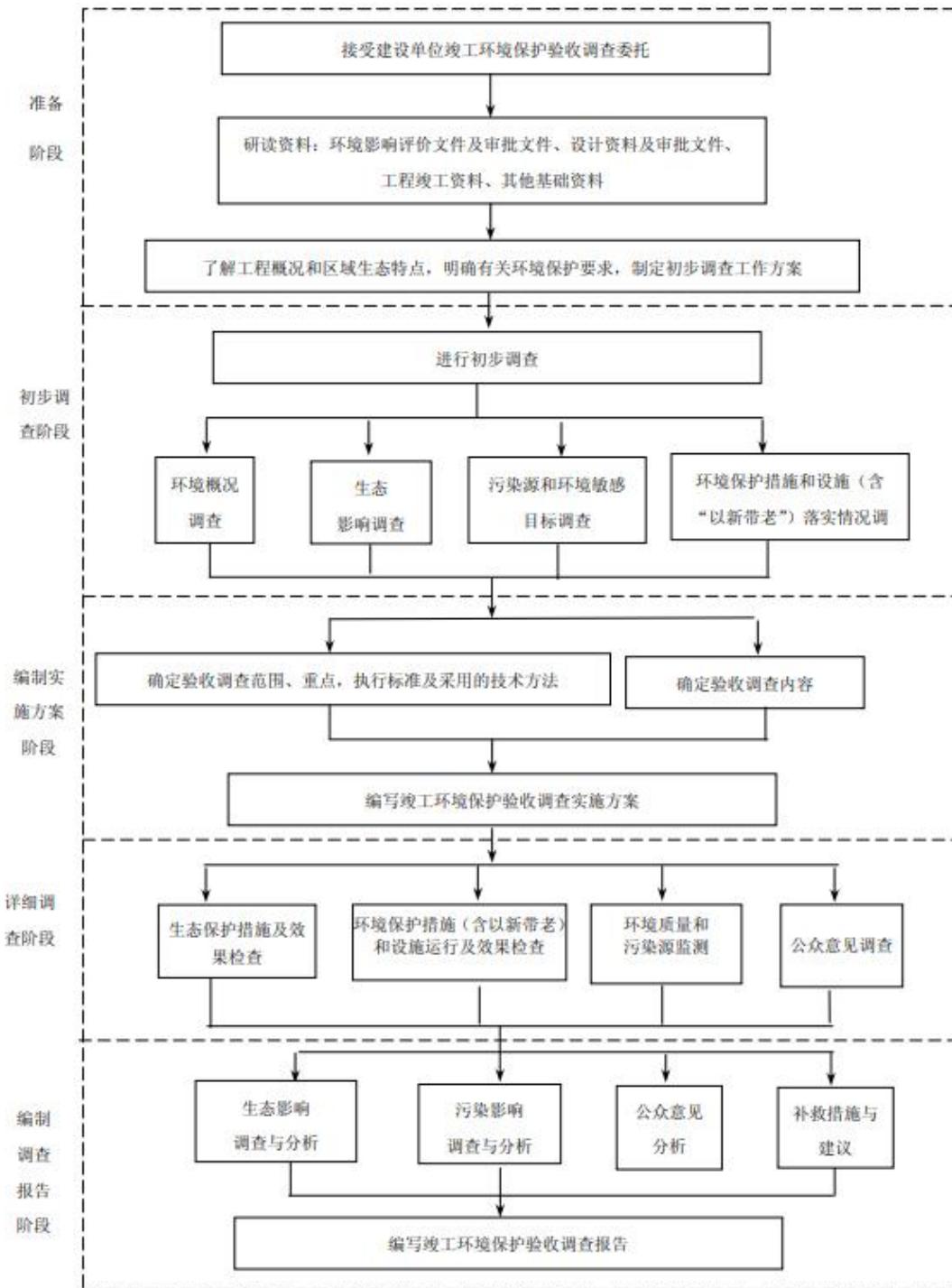


图 1-1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程序图

### 1.4 调查因子

大气环境：主要调查营运期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

水环境：主要调查项目废水化粪池、沉淀池等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情况；

声环境：主要调查厂区隔声设施建设情况；

固体废物：主要调查项目营运期码头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处置情况等；

生态：主要调查项目区域内陆域、水域及周边绿化情况。

## 1.5 调查范围与环境保护目标

### 1.5.1 调查范围

#### (1) 环境空气

本项目调查范围以泊位装卸区域为中心，边长为 5km 的矩形区域。

#### (2) 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调查范围为码头岸线上游 1km、下游 3km，共 4km 范围的厂界干流水域。

#### (3) 声环境

本项目调查范围为码头场界外 200m 范围内。

### 1.5.2 环境保护目标

#### 1.5.2.1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大气环境保护目标情况见下表 1-1。

表 1-1 项目范围内大气保护目标

序号	保护目标名称	坐标		与本项目厂界位置关系 (方位及最近距离)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经度	维度			
1	廖家湾村	114.958862	30.417963	西, 850m	约 40 户, 12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及其修改单 中二级标准
2	王家湾	114.952939	30.418569	西, 1370m	约 60 户, 230 人	
3	邢家塆	114.944356	30.417813	西, 2270m	约 45 户, 144 人	
4	黄冈职业技术学院	114.990125	30.434057	东北, 2270m	约 1000 人	
5	六福花园	114.948369	30.430924	西北, 2240m	约 590 户, 2500 人	
6	恒大滨江左岸	114.943004	30.431934	西北, 2810m	约 500 户, 1500 人	

#### 1.5.2.2 水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水环境保护目标为长江段周边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与本工程位置关系见下表 1-2。

表 1-2 项目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目标

编号	水源地	与本码头位置关系	水体	保护区级别	保护区范围		备注
					水域	陆域	

1	黄冈市三水厂取水口	同岸，上游长江北岸，距离饮用水取水口 5km，不在保护区范围内	长江	一级	长度：取水口上游 1000m 至下游 100m；宽度：长江中泓线至南岸的水域。	长度：一级保护区水域沿岸河长；宽度：南岸防洪提以内陆域。	不影响取水口周围水质
	巴河镇伍洲水厂	同岸，下游长江北岸，距离饮用水取水口 8.2km，不在保护区范围内		二级	长度：从一级保护区的上游边界向上延伸 2000m，下游边界向下延伸 200m；宽度：长江中泓线至南岸的水域。	长度：二级保护区水域沿岸河长；宽度：南岸防洪提以内陆域	

### 1.5.2.3 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生态影响保护目标为长江黄石段四大家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以及中华鲟、江豚等珍稀水生生物和赤龙湖湿地公园。本项目具体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1-3。

表 1-3 项目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编号	保护区	本码头位置关系	环境特征
1	野生动植物资源	分布于码头作业边缘影响区域内	植被类型单一，主要是常见的人工植被为主，另外还有大量的灌草丛；野生动物较少，多为鸟类、蛇类、青蛙、鼠类等常见物种，无珍稀濒危物种
2	长江黄石段四大家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本项目位于保护区上游 23km	保护区位于湖北省黄石市的长江江段，范围在东经 115°3'46"-115°16'40"，北纬 30°08'35"-30°15'52"之间，上起花马湖排灌闸，下至棋盘州，全长约 26.5km，流经黄石港、西塞山、道士袱、风波港、牯牛州。总面积 4094hm <sup>2</sup> ，其中核心区 2469hm <sup>2</sup> ，实验区 1625hm <sup>2</sup> 。保护区核心区自花马湖排灌闸经黄石港、西塞山、道士袱至风波港，全长 17.3km。保护区实验区自风波港经牯牛州、韦源口至棋盘州，全长 9.2km。主要保护对象为青鱼、草鱼、鲢、鳙等重要经济鱼类及其产卵场，以及其它重要水生生物资源及其生境。

### 1.6 验收标准

本次验收调查标准采用环境影响报告书所采用的环境标准，并用已修订新颁布的标准对本工程进行校核。“环评报告”及本次验收调查中采用的相关标准见表 1-4。

表 1-4 项目环评采用的相关标准

标准	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采用的环境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水环境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类标准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水	《船舶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GB3552-2018)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标准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本次验收阶段具体执行的标准见如下情况。

### (1) 废水调查情况

项目废水依托现有项目处置措施，即到港船舶废水均交由海事部门环保船接收；码头面初期雨污水经周边污水收集沟渠收集后，进入码头沉淀池沉淀（容积 1000m<sup>3</sup>）处理后全部回用于厂区喷淋，洒水抑尘，周边绿化等；机修间冲洗水经隔油池（容积 10m<sup>3</sup>）处理，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污水较少，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 (2) 废气排放标准

项目废气主要为皮带输送粉尘、运输扬尘。废气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标准。项目废气污染物标准详见表 1-5。

**表 1-5 项目废气排放标准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种类	执行标准	排放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厂界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标准	1.0

### (3) 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营运期港区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限值标准。项目噪声标准详见表 1-6。

**表 1-6 项目噪声排放标准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种类	执行标准	类别	昼间	夜间
厂界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标准	2类	60	50

### (4) 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要求。

## 2 工程调查

### 2.1 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鄂黄大桥至巴河口的顺直河段中，江北船厂下游 800m 处，地处长江中游航道，占用岸线长度 623m。项目地理位置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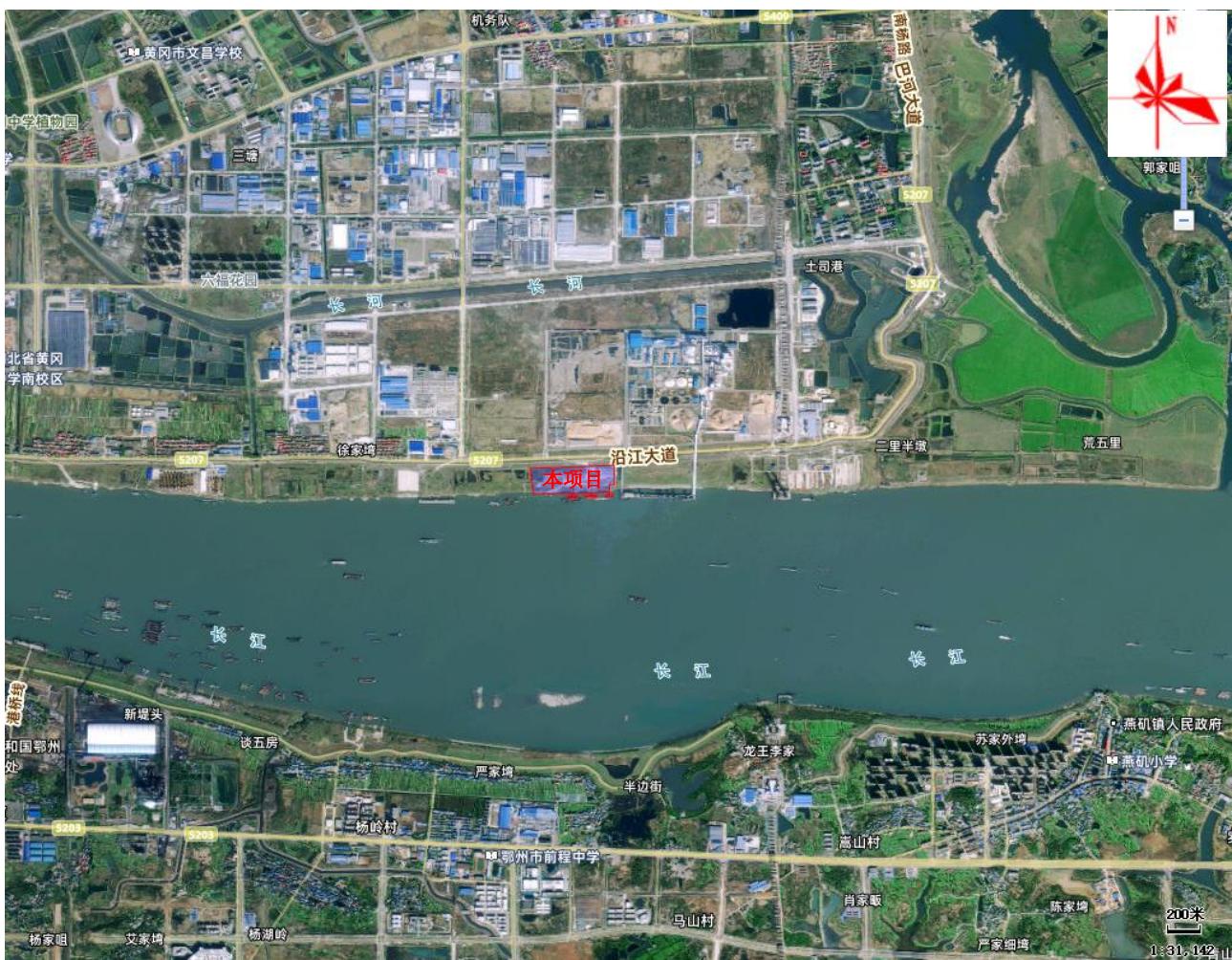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 2.2 建设过程

我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委托湖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完成了《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2010 年 1 月 8 日取得黄冈市环保局关于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黄环函[2010]03 号。

2019 年 7 月企业已完成自主验收，验收内容包括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 2#、3#泊位及后方辅助设施项目。

2020 年 7 月 10 日完成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首次申请，证书编号：

91421100685603006K001U。2024年10月24日完成了变更。

本项目码头区域于2012年3月开始施工，2019年4月施工期结束。2019年5月2#、3#码头竣工试运行并于2019年7月自主验收。2021年12月由于变换了货种，对4#码头进行了环境影响变更，2022年1月建设4#码头并于2022年4月自主验收。本次因市场订单原因，将4#码头散货货种重新变更为黄砂，2025年6月开始施工，2025年9月施工结束。

## 2.3 工程建设内容

### 2.3.1 工程规模及项目组成

项目名称：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

项目性质：新建；

项目建设规模：新建1个3000吨出口散货码头，年吞吐量60万吨。

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等。项目工程建设情况见下表2-1。

表2-1 本项目工程组成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名称	环评阶段建设内容	验收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1#泊位	年吞吐量为35万吨的危化品泊位。	未建，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
	2#泊位	年吞吐量为70万吨的散货出口泊位。主要货种为黄砂、硫铁矿。	已建，已验收，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
	3#泊位	年吞吐量为70万吨的散货出口泊位，主要货种为黄砂、铁砂。	已建，已验收，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
	4#泊位	年吞吐量为60万吨的散货码头，主要货种为黄砂	年吞吐量为60万吨的散货码头，主要货种为黄砂	一致
	陆域工程	堆场总面积为17286m <sup>2</sup> ，其中黄砂堆场10214m <sup>2</sup> 、铁砂堆场面积2786m <sup>2</sup> 、进口散货堆场面积为4286m <sup>2</sup> 。	已建，已验收。4#泊位均依托原有	/
储运工程	疏港道路	港区道路主道宽9m，支道宽7m。	港区道路主道宽9m，支道宽7m。	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楼	配电房、门房、地磅房等生产设计和辅助生产设施，建筑面积总计902m <sup>2</sup> 。	已建，已验收，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
公用工程	给水	生活用水和船舶用水由长江村供水管网接管直接供给，生产用水、消防和环保绿化用水由长江村供水管网采用二次供水方式供给。	4#泊位均依托现有，生活用水和船舶用水由长江村供水管网接管直接供给，生产用水、消防和环保绿化用水由长江村供水管网采用二次供水方式供给。	一致
	排水	港区排水系统采用分流制，即生活污水和雨水分别设置排水系统。	4#泊位均依托现有，港区排水系统采用分流制，即生活污水和雨水分别设置排水系统。	一致
	供电	在已建散货泊位作业区入口附近设1#变电所。2#变电所电源从散货港区的1#变电所引	4#泊位均依托现有，在已建散货泊位作业区入口附近设1#变电所。2#变电	一致

### 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入。	所电源从散货港区的 1#变电所引入。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港区内地内堆场、传送上下料处设置喷洒除尘装置。道路定期清扫。配备洒水车一辆，并定期洒水。	本次 4#泊位物料传送带上方进行密闭输送，并设置喷洒除尘装置。道路定期清扫。厂区配有洒水车两辆，并定期洒水。	一致
	废水收集处理	港区废水中，散货堆场地面径流雨污水、散货码头面冲洗水、码头面初期雨污水由收集沟渠收集后经码头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全部循环使用；机修间冲洗水经油水分离器预处理后，由罐车托运至黄冈市遗爱湖水污染综合整治工程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生活污水进入环保厕所；到港船舶废水（舱底油污水、生活污水）申请由海事部门环保船回收。	本次 4#泊位废水处理均依托原有，到港船舶废水均交由海事部门环保船接收；码头面初期雨污水经周边污水收集沟渠收集后，进入码头沉淀池沉淀（容积 1000m <sup>3</sup> ）处理后全部回用于厂区喷淋，洒水抑尘，周边绿化等；机修间冲洗水经隔油池（容积 10m <sup>3</sup> ）处理，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污水较少，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一致
	噪声治理	选用符合国家噪声标准机械设备，隔声减震措施。	合理布局，并对设备进行基础减振；加强船岸协调，尽量减少船舶鸣笛次数；运输道路噪声通过控制车速、运行时间以及对车辆进行维护来减缓环境影响。	一致
	固体废物处置	施工阶段产生的废建筑碎块、多余土方、渣土垃圾及生活垃圾应集中堆放，并及时与当地环卫部门联系将建筑垃圾清运出场或者运往指定的场所堆放。	施工阶段产生的废建筑碎块、多余土方、渣土垃圾及生活垃圾应集中堆放，并及时与当地环卫部门联系将建筑垃圾清运出场或者运往指定的场所堆放。	一致
		码头生活垃圾设置分散式垃圾头，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装卸货物时散落黄砂及铁砂等，收集后回收利用到港船舶生活垃圾港区陆域生活垃圾一并交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码头生活垃圾设置分散式垃圾头，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装卸货物时散落黄砂，收集后回收利用；到港船舶固废交由相关部门集中处理。	
	风险防范	防治事故溢油(液)应急措施：据码头泊位长度和设计代表船型尺度，码头配备 500m 围油栏以及浮筒、锚、锚绳等附属设备，另外配备吸油毡、收油机等附属设施，并利用工作船进行围油栏敷设、收油作业。	防治事故溢油(液)应急措施：据码头泊位长度和设计代表船型尺度，码头配备 500m 围油栏以及浮筒、锚、锚绳等附属设备，另外配备吸油毡、收油机等附属设施，并利用工作船进行围油栏敷设、收油作业。	一致
	其他	道路两侧加强绿化，绿化树种以地方树种为主，同时增加吸收粉尘和降低噪声树种的比例。	道路两侧加强绿化，绿化树种以地方树种为主，同时增加吸收粉尘和降低噪音。	一致

### 2.3.2 货种方案

项目建设 3 个 3000 吨级散货泊位和 1 个 1000 吨级件危化品泊位。本次验收货种为 4#泊位散货码头，主要货种为黄砂。货种及年吞吐量见表 2-2 所示。

**表 2-2 货种方案及泊位吞吐量一览表**

## 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序号	货种	单位	环评阶段 数量	验收阶段数量				备注
				1#	2#	3#	4#	
1	散货	黄砂	万吨/年	110	/	70	70	其中 2#泊位、3#泊位已验收，本次验收货种主要为黄砂，吞吐量 60 万吨/年。全厂合计吞吐量 200 万吨/年
2		铁砂	万吨/年	30	/	0	0	
3		矿建材料	万吨/年	55	/	0	0	
4		硫铁矿	万吨/年	5	/	0	0	
5	危化品	甲醇	万吨/年	20	0	/	/	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6		乙醇	万吨/年	15	0	/	/	

### 2.3.4 主要经济技术

本工程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见下表 2-3。

**表 2-3 本工程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环评阶段数量		验收阶段数量	备注
1	货运吞吐量	万吨/年	1#	35	/	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2#	70	70	已验收
			3#	70	70	已验收
			4#	60	60	一致
2	通过能力	万 t/a	1#	46.6	/	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2#	80.1	80.1	已验收
			3#	80.1	80.1	已验收
			4#	65.7	65.7	一致
3	泊位数	个	4		3	1#泊位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2#和3#泊位已验收。
4	船时效率	t/h	1#	120	/	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2#	340	340	已验收
			3#	340	340	已验收
			4#	270	270	一致
5	泊位（岸线）长度	m	623		623	/
6	1#泊位停车场面积	m <sup>2</sup>	897		/	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7	散货泊位停车场面 积	m <sup>2</sup>	1934		1934	已验收，实际无铁砂堆场，本次4#泊位陆域堆场依托原有。
8	黄砂堆场面积	m <sup>2</sup>	10214		10214	
9	铁砂堆场面积	m <sup>2</sup>	2786		2786	
10	进口散货堆场面积	m <sup>2</sup>	4286		4286	

### 2.3.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生产设备情况见下表 2-4。

**表 2-4 本项目码头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环评阶段数量	型号规格	单位	4#码头验收阶 段数量	备注
1	圆弧式轨 道装船机	400t/h	台	2	1200t/h	台	1	减少 1 台
2	皮带机	B=1m, v=2m/s	台	10	B=1.2m,	台	2	/

### 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v=2.5m/s			
3	皮带机	B=0.8m, v=1.6m/s	台	1	/	台	0	/
4	接料漏斗	4×4m	个	4	4×4m	个	1	/
5	单斗装载机	ZL40B	台	8	ZL50	台	6	2#、3#、4#码头共用
6	地坑	/	个	/	/	个	1	/
7	趸船	72.0×15.0×2.2	台	1	72×15×2.6	台	1	/

注：2#、3#码头已验收，本次仅对4#码头进行验收，设备数量仅为4#码头验收内容。

#### 2.3.4 工程总平面布置

**水域平面布置：**码头前沿线布置根据船型资料及装卸工艺要求，从上游至下游依次布置1个3000t级黄砂进口泊位（2#泊位），1个3000t黄砂、铁砂出口泊位（3#泊位），1个3000t级黄砂出口泊位（4#泊位）。码头前沿线的确定要满足设计船型吃水要求，并考虑码头建成后对河道防洪、水流流态、河床冲淤及岸坡稳定的影响，力求码头前沿水工建筑物修建及陆域形成时土方开挖与回填工程量最小；水域布置以满足装卸作业时船舶停靠、回旋调头、进出港与锚泊要求，不占用主航道为原则。根据码头自然地形条件及装卸要求，码头前沿线与水流方向成平行布置，结合水下测图，将1000t级泊位码头前沿线布置于5.52m等深线附近，将3000t级泊位码头前沿线布置于4.02m等深线附近。

**陆域平面布置：**码头生产区布置于长江大堤堤外，紧临码头前沿，散货生产区纵深长80.4~102.0m，宽301.7m，共布置有2个散货堆场和2个停车场，散货生产区内堆场主干道宽9m，次干道宽7m，进港道路设计宽度为9m。沿进港公路，在生产区入口处布置有门房和地磅房。本码头工程港区由2个散货堆场和2个停车场组成，堆场总面积13000m<sup>2</sup>，停车场面积2831m<sup>2</sup>，堆场布置于码头后方河漫滩上，面层采用24cm厚的泥结碎石结构，在堆场自纵轴向两侧设置0.5%的排水坡度，港区道路边线与堆场边线间距为1.5m，堆场两侧的高程为22.60m。

项目散货作业区内港区道路主干道宽9m，次干道宽7m，主干道与进港道路内缘转弯半径为15m，主干道与次干道交叉路口内缘转弯半径为10.5m。港区道路内缘转弯半径为10.5m。两作业区港区道路均采用现浇混凝土，上、下基层均采用水泥稳定砂砾。本工程项目总平面布置见下图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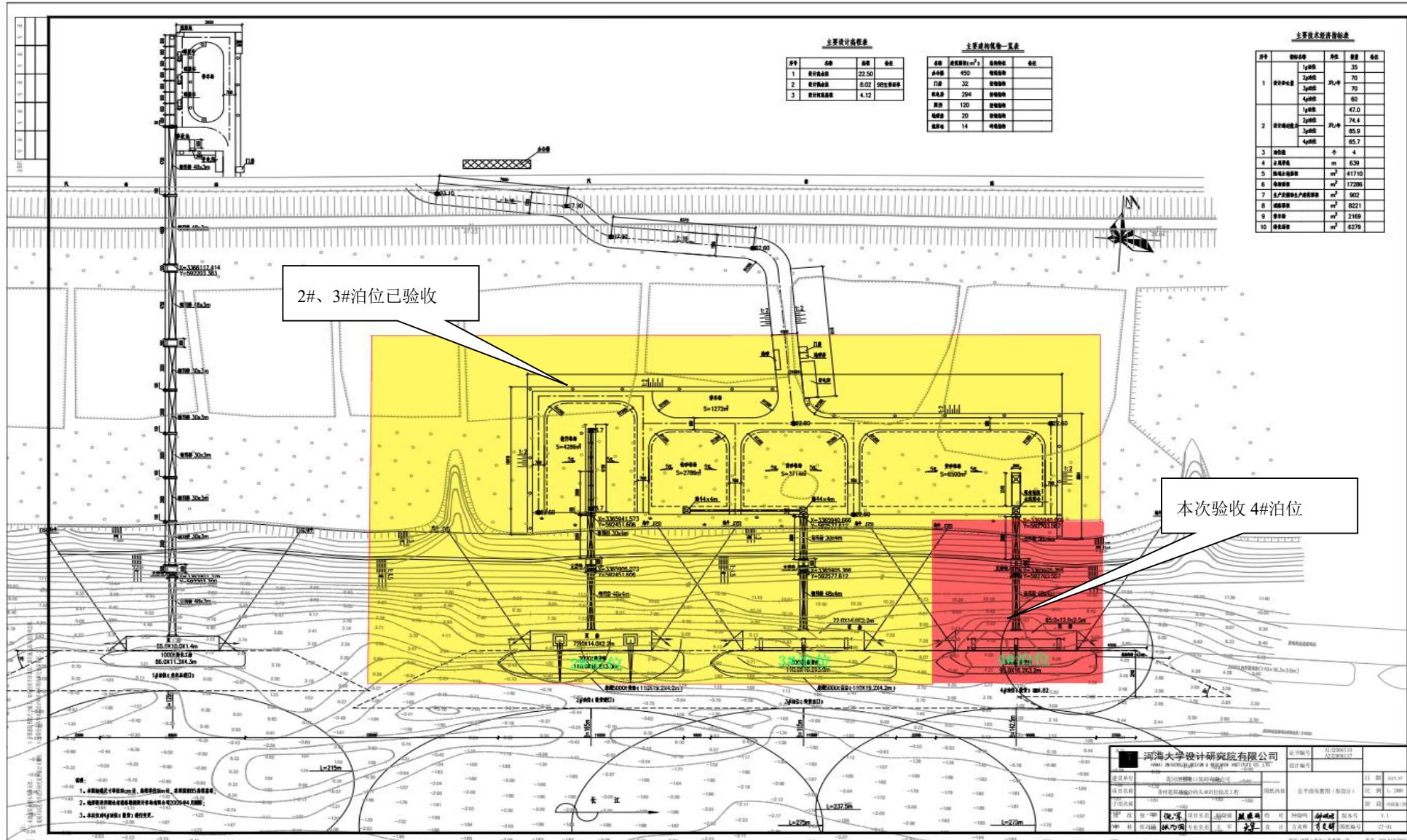


图2-2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2.4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 4#泊位运行期工艺流程及产污情况见下图。



图2-3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工艺流程简介：

采用浮码头结构型式，配置的趸船面上布置 1 台圆弧轨道装船机，趸船与后方堆场通过现有 1 座活动钢引桥和 1 座固定钢引桥连接。在地坑内和 30m 固定钢引桥面布置带式输送机，与 48m 活动钢引桥面上布置的带式输送机连接。堆场存料通过单斗装载机向地坑料斗喂料，通过带式输送机转运至趸船圆弧轨道装船机进行装船作业。

项目产污环节为外来运输车辆卸料、堆场暂存、皮带运输以及装船过程。

项目营运期污染物情况见下表 2-5。

表 2-5 项目营运期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项目	主要污染物	来源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砂石料堆场粉尘	原料堆场	颗粒物
	卸料粉尘	卸货过程	颗粒物
	皮带机输送粉尘	物料输送过程	颗粒物
	道路扬尘粉尘	道路扬尘	颗粒物
	船舶废气	船舶运转	SO <sub>2</sub> 、NO <sub>x</sub> 、CO
废水	到港船舶舱废水	船舶运输	石油类、SS、COD
	散货码头面冲洗废水	设备清洗维护	石油类、SS、COD
	堆场地面径流雨水	初期雨水	SS
	码头面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	SS
	机修间冲洗水	船舶维修	石油类、SS
	生活污水	办公生活人员	pH、COD、氨氮、石油类、SS
噪声	设备噪声	生产过程	等效连续 A 声级
固体废物	到港船舶固体废物	船舶垃圾、扫仓固废	/
	装卸货物散落黄砂	装卸货物	/
	废机油	机修过程	/
	机修间冲洗废水	机修过程	/

## 2.5 供排水情况

### (1) 给水项目

营运期用水由市政管网接管供应。本次 4#码头不新增人员，由原有项目调配。项目用水主要包括码头面冲洗用水、机修间冲洗用水以及径流雨水。

### (2) 排水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主要为码头面冲洗废水、到港船舶舱底油污废水、船舶生活废水、机修车间冲洗废水以及径流雨水。本项目4#泊位废水处理均依托原有，到港船舶废水均交由海事部门环保船接收；码头面初期雨污水经周边污水收集沟渠收集后，进入码头沉淀池沉淀（容积1000m<sup>3</sup>）处理后全部回用于厂区喷淋，洒水抑尘，周边绿化等；机修间冲洗水经隔油池（容积10m<sup>3</sup>）处理，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污水较少，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 2.6 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本项目进行现场勘查及资料调研过程中，本次验收码头区域变动情形根据《港口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进行判定。根据《港口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对比重大变动情形见下表：

**表 2-6 港口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判定一览表**

项目	判定标准	本项目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码头性质发生变动，如干散货、液体散货、集装箱、多用途、件杂货、通用码头等各类码头之间的转化。	本项目为干散货码头，性质未发生变动。	否
规模	2.码头工程泊位数量增加、等级提高、新增罐区（堆场）等工程内容。	本项目泊位、等级、堆场未增加。	否
	3.码头设计通过能力增加30%及以上。	本次验收为4#码头泊位，通过能力65.7万t/a，未增加。	否
	4.工程占地和用海总面积（含陆域面积、水域面积、疏浚面积）增加30%及以上。	本项目工程占地未变化。	否
	5.危险品储罐数量增加30%及以上。	本项目不涉及。	否
地点	6.工程组成中码头岸线、航道、防波堤位置调整使得评价范围内出现新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和要求更高的环境功能区。	本项目不涉及。	否
	7.集装箱危险品堆场位置发生变化导致环境风险增加。	本项目不涉及。	否
生产工艺	8.干散货码头装卸方式、堆场堆存方式发生变化，导致大气污染源强增大。	装卸方式、堆场堆存方式未发生变化。	否
	9.集装箱码头增加危险品箱装卸作业、洗箱作业或堆场。	本项目不涉及。	否
	10.集装箱危险品装卸、堆场、液化码头新增危险品货类（国际危险品分类：9类），或新增同一货类中毒性、腐蚀性、爆炸性更大的货种。	本项目不涉及。	否
环境保护措施	11.矿石码头堆场防尘、液化码头油气回收、集装箱码头压载水灭活等主要环境保护措施或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弱化或降低。	本项目不涉及。	否
	12.环境治理措施发生变动，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本项目未发生变化。	否

**表 2-7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对照一览表**

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类别	序号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实际变动情况分析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2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规模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5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生产	6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工艺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8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废水第一类污染物增加、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以上的（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环境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保护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措施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综上项目验收变更汇总情况，对照变动清单内容，该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 2.7 工程环保投资

本项目环评总投资 4848.3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0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2.68%。

本次4#码头项目实际总投资100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13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1.3%。具体环保投资情况见下表2-8。

表2-8 项目实际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	治理项目	环评治理措施	设计环保投资(万元)	验收实际采取治理措施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落实情况
废气	堆场扬尘	喷头洒水设施	48	依托原有项目,厂区配有喷头洒水设施	/	已落实
	装卸扬尘	喷雾除尘装置		4#码头装卸料口配备雾炮机进行喷雾降尘。	5	已落实
	道路扬尘	洒水车		依托原有项目,厂区配备洒水车	/	已落实
废水	生产废水	油水分离器、沉砂池、沉淀池	20	依托原有项目	/	已落实
	生活废水	环保厕所		本次不新增人员,不产生生活废水	/	已落实
噪声	噪声设备	对必要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措施	6	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加强绿化	3	已落实
固废	港区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10	交由湖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黄州分公司	/	已落实
	到港船舶生活垃圾				/	
	危险废物 废机油 机修车间废水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定期交由湖北鄂东废油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2	已落实
	扫仓固废	回收		主要为装卸货物散落黄砂,回收利用	/	已落实
环境风险	溢油事故及危险品泄漏	各种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包括灭火器、吸油毡等	10	已按要求配备相应的应急物资	2	已落实
	事故废水 污水处理站事故废水 陆域应急事故池	150m <sup>3</sup>	4	环评报告事故池是针对危化品泄露而设置的,项目已取消建设危化品泊位。	/	/
		10m <sup>3</sup>				
绿化	因地制宜,充分绿化	14	加强绿化	1	已落实	
交通运输	车辆运输加盖帆布或塑料布等	10	车辆运输加盖帆布或塑料布等	/	已落实	
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	环境管理、监测仪器、设备等(包括污水在线监测系统)	8	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定期进行监测	/	已落实	
合计		130	合计	13	/	

## 2.8 验收工况

根据现场勘查,本工程建设过程中环保设施均按码头吞吐量负荷建设,且环保设施均已

建成并正常运行，可确保码头的环保设施有能力处理吞吐量达设计能力时码头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可进行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工作。项目 4#码头设计吞吐量为 60 万吨/年，年工作 330 天。工程运行期间，主体工程运行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要求。

### 3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3.1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

##### 3.1.1 环境质量

###### (1) 环境空气

评价区内各监测点的 SO<sub>2</sub> 和 NO<sub>2</sub> 小时平均浓度及日平均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 中二级标准, TSP 和 PM<sub>10</sub> 日平均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 中二级标准。

###### (2) 声环境

项目监测点的昼夜间等效声级值标准指数在 0.80~0.98 间, 均满足区域环境功能区划要求。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 (3) 地表水环境

各监测断面的 pH 值、COD、BOD<sub>5</sub>、高锰酸盐指数、氨氮等各项指标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水域水质标准要求, 说明本项目长江黄州段水体水质状况良好。

##### 3.1.2 环境影响结论

###### 施工期

###### (1) 废气

施工过程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是扬尘和机械车辆尾气。

据资料显示, 施工作业场地近地面粉尘浓度可达 1.5~30mg/m<sup>3</sup>, 已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96) 中标准浓度限值, 将对施工现场环境产生一定影响。考虑到施工期间产生的粉尘颗粒粒径较大, 受其自然沉降作用, 其污染范围一般仅限于施工现场及道路两旁附近的区域。这类粉尘落地后在风力作用下易再次扬起, 造成二次污染, 为控制施工期的粉尘污染, 应加强施工现场的合理布置, 科学管理。

施工期汽车尾气排放的 NO<sub>2</sub>、SO<sub>2</sub> 在道路两旁最大浓度值分别为 0.013mg/m<sup>3</sup>、0.001mg/m<sup>3</sup>, 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96) 中一级标准浓度限值, 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

###### (2) 废水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污水主要有施工船舶舱底油污水和生活污水, 不得在码头区排放。船舶舱底油污水应经船舶自带的油水分离器处理, 达到《船舶污染物排放标准》(油污水浓度

≤15mg/L) (GB3552-83)后，向当地海事部门申请接收，禁止在码头水域排放。码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纳入厂区的污水处理系统。施工期生活污水对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 (3) 噪声

施工作业过程中机械噪声和交通噪声将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主要的噪声源有砼振荡器及运输车辆等，主要噪声污染时段为码头前沿的桩基等施工过程。

根据同类工程施工现场实测资料，施工作业点的噪声连续等效声级值为 60~85dB(A)，多种施工机械同时作业产生的噪声将分别对距施工场界昼间最大 10m、夜间最大 50m 范围内的影响将超过《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标准》中噪声限值，昼间最大 20m、夜间最大 60m 范围内的影响值超过《声环境质量标准》2 类标准，对环境保护目标的影响值满足评价标准。

### (4) 固体废物

主要为施工产生的弃渣以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施工废渣和生活垃圾，经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后不会对周边环境带来不良影响。

### (5) 生态环境

对陆域生态环境的影响：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会破坏原有地表植被部分，使生态统内生物组成成分发生变化，植被类型发生变化，生物多样性减少。但由于其地表原有植被较为简单，且不存在珍稀植物及植被，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对陆域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小。

对水生生态环境影响：本工程码头基础施工造成的悬浮物影响范围局限在作业点 100m 范围内，将破坏施工水域内底栖动物的生存环境，部分底栖动物会因此而死亡，随开挖出来的疏浚物被倾弃到码头后方陆域，同样也会因为机械挤压等原因而死亡。

## 营运期

### (1) 地表水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外排废水只有机修间油污水，根据黄冈市污水处理厂“关于统一接收黄冈国盛装卸有限公司污水的函”，要求企业产生的废水需先行进行预处理，达到《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的水质标准》CJ3082-1999 后排入该公司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深度处理。通过分析，遗爱湖水污染综合治理工程污水处理厂在容量、时间和水质要求等方面均能满足接纳拟建项目处理后废水的条件，拟建项目废水进入黄冈市污水处理厂可行。

### (2) 环境空气

根据对最大地面浓度的预测，TSP 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为 0.0473mg/m<sup>3</sup>，叠加背景值后 TSP 预测浓度为 0.2973mg/m<sup>3</sup>，没有超过 GB3095-1996《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相应的浓度限值。

估算模式已考虑了最不利的气象条件，分析预测结果表明，拟建项目对周围大气环境质

量影响较小。拟建项目在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减少或避免非正常工况的发生，其所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周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 (3) 噪声

营运期港区机械作业噪声对厂界的影响昼间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夜间有超标现象；对环境保护目标六福湾村三组、四组、五组及六组影响较小。

根据同类码头实测资料，船舶噪声对本工程周边陆域环境基本没有噪声污染影响。

### (4) 固废

到港船舶与港区的生活垃圾一并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扫舱固废可全部回收。港区各类固体废物在妥善处置后，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 (6) 生态环境

运营过程中，在一定程度上将会阻塞鱼类的洄游、繁殖、索饵和越冬通道，航运船只会对鱼类等繁殖会形成一定的负面影响，主要是对本地的短距离洄游生殖和静水繁殖的土著鱼类产生影响。但由于本码头增加的船只比例很小，其影响程度改变不大。船只的噪音及螺旋桨都会导致鱼类分布的变化，甚至误伤一定数量的鱼类。但这种影响和误伤的比例很小，而且在本码头建成前，这种影响就已存在。由于该江段为长江主航道，拟建码头运营期新增船只不会造成交通量明显提升，相对对鱼类早期资源和鱼类分布的影响均不显著。

## 3.1.3 评价总结论

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的建设，充分利用湖北省长江黄金航道，发挥内河航运优势，有利于提升企业竞争力，本项目符合黄州港总体规划和国家的产业政策，设备和工艺水平先进，污染防治措施比较完善，基本符合清洁生产要求，生产过程中排放污染物经治理后，可以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污染物不会对环境保护目标造成影响，问卷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持支持态度。因而本项目在确保环保措施切实落实，环保投资足额投入的前提下，项目的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工程建设必须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要求，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环保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强化环境管理，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落到实处。

## 3.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10年1月8日，黄冈市环境保护局以“黄环函【2010】03号”《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意见的函，具体如下：

你公司呈送的《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经现场踏勘和技术评审，现对“报告书”批复如下：

一、该工程位于鄂黄大桥至巴河口的顺直河段中，江北船厂下游 800m 处。拟新建 3 个散货泊位，1 个危化品泊位，总吞吐量 235 万吨/年，设计通过能力 272.5 万吨/年，其中 1 危化品泊位吞吐量 35 万 t/年(甲醇、乙醇的进口运量分别为 20 万吨/年和 15 万吨/年)、2#泊位吞吐量 70 万 t/年、3#泊位吞吐量 70 万 t/年、4#泊位吞吐量 60 万/年(其中，散货码头黄砂、铁砂出口运量分别为 110 万吨/年和 30 万吨/年，矿建材料和硫铁矿的进口运量分别为 55 万吨/年和 5 万吨/年占陆域部分配套建设散货堆场，堆场总面积为 17286m<sup>2</sup>，其中，黄砂堆场面积 10214m<sup>2</sup>、铁砂堆场面积 2786m<sup>2</sup>、进口散货堆场面积 4286m<sup>2</sup>，设置化学品输送管道。危化品泊位水工结构由趸船、钢引桥、钻孔灌注桩、栈桥及地牛组成，采用 1000t 化工船远输，化工船上原料采用化工卸船泵实施卸船作业，由开关阀控制直接输入至危化品罐装车运走；散货泊位采用皮带运输机作业工艺，码头由趸船及皮带运输机栈桥组成，3#、4#散货出口泊位采用装载机+皮带机运输+装船机的装卸工艺，在堆场内布置皮带机固定接料漏斗，由单斗装载机完成堆场内物料的转运和装料，装载机装料至接料漏斗后，货物通过皮带机运输至趸船上，趸船上配备 1 台弧型散货装船机实施装船作业。2#散货进口泊位采用浮式起重机+皮带机运输+堆料机装卸工艺，在趸船上配备 2 台 FQ5-30 浮式起重机，配备抓斗卸船作业，在趸船上布置 1 个固定接料滑斗，货物通过皮带运输机运输至码头后方的散货堆场，采用 DMT 型堆料机进行堆料，堆场内配备 2 台 ZL 型单斗装载机进行装车作业。工程总投资 4848.3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0 万元。本工程的实施有利于改善黄州港港口布局，提高港口装备技术水平，增加港口通过能力，增强巴河黄砂、铁砂等自然资源中转输出能力，促进黄州火车站经济开发区精细化工工业园、黄冈工业园的发展具有十分重要意义。工程符合《黄冈市黄州港口总体规划》等相关规划、黄冈市环境功能区划和国家产业政策，在全面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条件下，从黄冈区域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项目建设。

二、同意“报告书”评价内容和评价结论，报告书提出的环保措施和对策性强，具有较高的可操作性，可作为项目设计和施工及运营期间环境管理的主要依据之一。

三、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施工期应落实以下措施：

1、在施工场地定期洒水，防止扬尘污染环境；施工现场周边按规定修筑防护墙、防护网，实行封闭式施工；采用商品混凝土，不得在现场进行混凝土搅拌；加强物料运输、转运、使用的管理，合理装卸、规范操作；禁止在施工现场焚烧废弃物。

2、进一步优化码头活动引桥钻孔灌注桩施工工艺，尽量减少水下施工作业对底泥的搅动

范围：码头水域施工船舶和施工机械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不得排入水域，应回收陆域处理；与施工单位的承包合同中应落实环境保护相关具体内容。

3、选用效率高、噪声低的施工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高噪声施工机械设备尽量布置在施工区中间；合理安排施工机械作业时间，运输车辆尽量在昼间工作，高噪声作业应安排在白天进行，并限制运输车进出场地随意鸣笛。

4、施工阶段产生的固体废物应集中堆放，及时清运到陆域处理。

#### （二）营运期应落实以下措施：

1、建设环保厕所，船舶生活污水回收后与港区工作人员生活污水汇集到环保厕所预处理，罐装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深度处理；建设回收的施工船舶含油污水、散货堆场地面径流雨污水、散货码头面冲洗水、码头面初期雨污水、机修间冲洗水含油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处理后含油污水交有资质的处理单位处置，中水码头回用。

2、使用安全的化学品输配设施、不得使用软管。

3、在码头作业厂区码头抑尘建议使用固定式喷淋装置；配备洒水车，对港区道路、码头面及时清扫并洒水，防止货物转运过程中的二次起尘。在不利气象条件下应停止作业。

4、尽可能选取噪声低的设备；合理进行总体布局，利用建构筑物阻隔噪声。

5、船舶、码头废弃黄砂等要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及时清运到陆域处理。

6、不得运输除甲醇、乙醇外其它危险化学品。

7、在码头要建立应急事故池；制定严格的安全生产操作规章制度，落实专门机构和人员，建立下游 50 公里区域各有关单位联防联控应急体系，制定危险化学品、事故溢油、码头+防洪应急预案。

8、认真落实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计划，推进施工期环境现场监理，确保各项环保投资落实到位。

四、要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设单位应加强工程筹建期、准备期、施工期及试运行期等各阶段的环境保护工作，定期向我局报告工程开工前后各阶段的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工程竣工后，应按规定程序申请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能投入正式投产。

五、黄冈市环境监察支队负责项目建设期黄冈区域内的环境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 4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通过查询环境影响评价及设计文件等相关资料，结合现场调查和公众调查，对项目在施工期及营运期已采取的生态、水、大气、噪声、固体废物等方面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了详细的调查分析，分析结果表明建设单位已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要求，未发现环境遗留问题。

### 4.1 环境影响评价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环评报告中提出的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见表 4-1。

表 4-1 环评报告书中环保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评报告书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实际落实情况
大气环境	①在施工场地定期洒水，防止扬尘污染环境。对来不及清运的渣土要经常洒水，装车过程也要对渣土进行洒水，盖苫布遮盖以防撒落地面；②施工现场周转按规定修筑防护墙、防护网，实行封闭式施工；③施工现场禁止焚烧废弃物；④采用商品混凝土，不在现场进行混凝土搅拌，减轻施工现场粉尘污染。⑤加强物料转运与使用的管理，合理装卸、规范操作。运输建筑材料和清运施工渣土等建筑垃圾应用专用车辆，加盖防护罩，限制车速，出场车辆要冲洗，不得带渣出场；⑥作业区施工建设时，运送土石料、水泥的车辆不得超载，土石料装料高度不得高于车厢边缘高度，以防止土石料泄漏。⑦运输土方的汽车必须全封闭。	已落实 ①在施工场地定期洒水，防止扬尘污染环境。对来不及清运的渣土要经常洒水，装车过程也要对渣土进行洒水，盖苫布遮盖以防撒落地面；②施工现场周转按规定修筑防护墙、防护网，实行封闭式施工；③施工现场禁止焚烧废弃物；④采用商品混凝土，不在现场进行混凝土搅拌，减轻施工现场粉尘污染。⑤加强物料转运与使用的管理，合理装卸、规范操作。运输建筑材料和清运施工渣土等建筑垃圾应用专用车辆，加盖防护罩，限制车速，出场车辆要冲洗，不得带渣出场；⑥作业区施工建设时，运送土石料、水泥的车辆不得超载，土石料装料高度不得高于车厢边缘高度，以防止土石料泄漏。⑦运输土方的汽车必须全封闭。本工程对局部环境空气造成的影响是暂时的，周边500米范围内无居民区，随着施工的结束，污染也将随之结束。
施工期 水环境	①水下施工中 SS 产生量则取决于施工机械、施工方法、土石质量和粒度分布情况及长江水文条件等。拟建码头采用浮码头结构形式，活动引桥采用钻孔灌注桩的施工工艺，固定引桥采用架空式排架结构，水下施工作业对底泥的搅动的范围很小。 ②严格管理施工船舶和施工机械。码头水域不得排放船舶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确需排放的，应由海事部门环保船接收处理。 ③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所签定的承包合同中应有环境保护方面的条款，并附有环保要求的具体内容。	已落实 ①合理安排，最大限度地控制水下施工作业对底泥的搅动范围和强度，减少悬浮泥砂的发生量，桩基施工安排在最枯水期进行，钢管桩和灌注管桩拟在固定预制厂预制，用船运至施工现场，加快施工进度。采用浮码头结构形式，活动引桥采用钻孔灌注桩的施工工艺，固定引桥采用架空式排架结构。减少对水体的扰动。 ②严格管理施工船舶和施工机械。码头水域不得排放船舶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确需排放的，应由海事部门环保船接收处理。 ③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所签定的承包合同中应有环境保护方面的条款，并附有环保要求的具体内容。
噪声	①选用效率高、噪声低的施工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 ②合理安排施工机械作业时间，运输车辆尽量在昼间工作，并限制运输车进出场地随意鸣笛，以避免进出港道路附近居民夜间受交通噪声的干扰；高噪声作业尽量不安排在夜间时间进行。 ③高噪声施工机械设备尽量布置在施工区中间，远离场界。	已落实 ①选用效率高、噪声低的施工机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尽量布置在施工区中间，远离场界，并在其附近加设可移动的简单围障，以降低其噪音辐射。 ②合理安排施工机械作业时间，禁止高噪声设备作业。运输车辆尽量在昼间工作，并限制运输车进出场地随意鸣笛，以避免进出港道路附近居民夜间受交通噪声的干扰。 ③加强施工区附近交通管理，避免交通堵塞而增加车辆噪声。

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固体废物	施工阶段产生的废建筑碎块、多余土方、渣土垃圾及生活垃圾应集中堆放，并及时与当地环卫部门联系将建筑垃圾清运出场或运往指定的场所堆放。	已落实 施工队伍的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送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统一处理。施工现场场地和沙石料等零散材料退场应使地面硬化。
生态	从保护水生生物的角度，优化施工方法特别是水下施工方法，尽量减轻水下噪声。陆上施工包括完工时的试机也应尽量减轻噪声污染。水下施工应避免昼夜连续作业。施工过程中应采取有效的措施，控制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的排放。施工中的弃渣不得排入江中，浇注混凝土时应防止泄漏。	已落实 涉水施工安排在枯水期，较少对河水的扰动。施工中废弃物，如废材料、建筑垃圾、废塑料包装物等，建临时物料堆放场地，施工期间产生的弃土及建筑废渣及时处理清运。施工后恢复场地平整，种植树木和草坪。
大气环境	堆场扬尘： ①港区配备洒水车一辆，对港区道路、码头面及时清扫并洒水，防止货物转运过程中的二次起尘。②散货装卸作业尽量避免在较大风速情况下进行。③采用设置喷头洒水的湿法除尘技术控制散货粉尘污染影响。 在转接点处采用自动喷雾装置（带适当数量的喷雾喷咀）喷水压尘，喷水时间由操作人员视散货干湿程度通过电磁阀集中控制。在堆场周围设置一定数量的固定式洒水喷枪对喷防尘。堆料机、装船机等均应由厂家配备防尘设施，其中堆料机采用移动式洒水系统进行湿式喷雾防尘。④利用港区内可绿化场地充分进行绿化，美化港区环境，发挥绿色植物吸烟滞尘作用。 道路扬尘：路面及时清扫，配备洒水车定时对作业区道路洒水降尘。⑤船舶及汽车尾气：对流动机械进行保养和维护，保持其良好的运行状态，确保尾气达标。	已落实 本次验收 4#泊位码头，仅对现有散货泊位进行装卸设备改造，环保设施均依托原有项目，即配置了 1 辆洒水车，对港区道路、码头面及时清扫并洒水，减少货物转运过程中的二次起尘对环境空气的污染。设置环境管理制度，尽量避免在风大的情况下进行散货装卸作业。在皮带机、散货堆场、装卸设备设置喷头洒水的湿法除尘技术控制散货粉尘污染影响；对皮带输送廊道采取了密闭遮挡措施，从而进一步减少装卸过程中粉尘对环境空气的影响。在堆场设置了防尘布对堆场进行覆盖，减少堆场粉尘对环境空气的影响。在厂区进出口位置设置车辆冲洗系统，车辆冲洗水经过厂区四周围堰进入沉淀池沉淀处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厂区绿化等，不外排，进一步减少运输车辆对环境空气的影响。设置环保管理制度，对港区内车辆进行保养和维护，保持其良好的运行状态，避免因其燃烧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燃料不完全燃烧，进而产生严重的尾气污染。
营运期	港区废水中，散货堆场地面径流雨污水、散货码头面冲洗水及码头面初期雨污水经周边污水收集沟渠收集后，进入码头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全部回用，回用环节主要有堆场喷淋等；机修间冲洗水经油水分离器预处理后进行储存，达到一定量后由罐车托运至黄冈市遗爱湖水污染综合治理工程污水处理厂进行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入三台河。港区工作人员生活污水较少，直接进入环保厕所进行处理。 到港船舶油污水及船舶生活污水应该交由海事部门环保船回收处理，禁止在港区排放。	已落实 本次验收 4#泊位码头，仅对现有散货泊位进行装卸设备改造，环保设施均依托原有项目，即港区码头平台已按环评要求建设初期雨水及冲洗水收集沟渠及沉淀池。并建设专用输水管道将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的雨水和冲洗水泵送至喷淋装置。中心沉淀处理后回用于堆场和皮带传送运输过程中的喷淋、厂区洒水抑尘、周边绿化等，不外排。机修车间清洗废水修建了隔油池并签订了清运合同，隔油池含油废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不外排。码头趸船上初期雨水和船面冲洗废水在泵船周围设置了完整的导流围堰，在泵船靠江堤一侧设置水箱，并在安装抽水泵和连接软管，将水箱收集的初期雨水和船面冲洗水抽排至码头四周污水沟渠集水系统最终汇入沉淀池。确保初期雨水和船面冲洗水不流入长江水体。
声环境	尽可能选取噪声低的设备；合理进行总体布局，利用建筑物。	已落实 采取对各类机械安装基础减振，加强了港区四周绿化，有效的降低了机械设备生产作业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固体废物	船舶扫舱黄砂等可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及时清运处理。	已落实 项目到港船舶垃圾由相应船只自行带走并交由相关单位处置，不在本港区排放；扫仓固废主要为装卸货物时散落黄砂，收集后回收利用；港区工作人员生活垃圾通过移动式垃圾收集箱收集暂存，并委托黄冈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局清运处置。

生态环境	<p>运营过程中，在一定程度上将会阻塞鱼类的洄游、繁殖、索饵和越冬通道，航运船只会对鱼类等繁殖会形成一定的负面影响，主要是对本地的短距离洄游生殖和静水繁殖的土著鱼类产生影响。但由于本码头增加的船只比例很小，其影响程度改变不大。船只的噪音及螺旋桨都会导致鱼类分布的变化，甚至误伤一定数量的鱼类。但这种影响和误伤的比例很小，而且在本码头建成前，这种影响就已存在。由于该江段为长江主航道，拟建码头运营期新增船只不会造成交通量明显提升，相对对鱼类早期资源和鱼类分布的影响均不显著。</p>	<p>随着施工期结束，对江段水生生态环境无明显不利影响。目前陆域植被已复绿。</p>
------	--	--

## 4.2 环评批复意见落实情况调查

本项目环评批复的落实情况见下表 4-2。

表 4-2 环评批复中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	批复意见	落实情况
施工期	废水	<p>已基本落实 本项目施工期严格按照环评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执行。现施工期已结束，无污染遗留。</p>
	废气	<p>已落实 本工程对局部环境空气造成的影响是暂时的，周边500米范围内无居民区，随着施工的结束，污染也将随之结束。</p>
	噪声	<p>已落实 本项目施工期严格按照环评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执行。现施工期已结束，无污染遗留。</p>
营运期	固体废物	<p>已落实 本项目施工期严格按照环评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执行。现施工期已结束，无污染遗留。</p>
	废气	<p>已落实 本次验收 4#泊位码头，仅对现有散货泊位进行装卸设备改造，环保设施均依托原有项目，即配置了2辆洒水车，对港区道路、码头面及时清扫并洒水，减少货物转运过程中的二次起尘对环境空气的污染。设置环境管理制度，尽量避免在风大的情况下进行散货装卸作业。在皮带机、散货堆场、装卸设备设置雾炮机的湿法除尘技术控制散货粉尘污染影响；对皮带输送廊道采取了密闭遮挡措施，从而进一步减少装卸过程中粉尘对环境空气的影响。在堆场设置了防尘布对堆场进行覆盖，减少堆场粉尘对环境空气的影响。在厂区进出口位置设置车辆冲洗系统，车辆冲洗水经过厂区四周围堰进入沉淀池沉淀处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厂区绿化等，不外排，进一步减少运输车辆对环境空气的影响。设置环保管理制度，对港区内车辆进行保养和维护，保持其良好的运行状态，避免因其燃烧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燃料不完全燃烧，进而产生严重的尾气污染。</p>

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废水	建设环保厕所，船舶生活污水回收后与港区工作人员生活污水汇集到环保厕所预处理，罐装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深度处理；建设回收的施工船舶含油污水、散货堆场地面径流雨污水、散货码头面冲洗水、码头面初期雨污水、机修间冲洗水含油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处理后含油污水交有资质的处理单位处置，中水码头回用。	已落实 本次验收 4#泊位码头，仅对现有散货泊位进行装卸设备改造，环保设施均依托原有项目，即港区码头平台已按环评要求建设初期雨水及冲洗水收集沟渠及沉淀池。机修车间清洗废水含油废水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码头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沉淀池收集后回用。
噪声	尽可能选取噪声低的设备；合理进行总体布局，利用建构筑物阻隔噪声	已落实 采取对各类机械安装基础减振，加强了港区四周绿化，有效的降低了机械设备生产作业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固废	船舶、码头废弃黄砂等要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及时清运到陆域处理。	已落实 装卸货物时散落黄砂，收集后回收利用；到港船舶固废交由相关部门集中处理。
环境风险	在码头要建立应急事故池；制定严格的安全生产操作规章制度，落实专门机构和人员，建立下游 50 公里区域各有关单位联防联控应急体系，制定危险化学品、事故溢油、码头+防洪应急预案。	已落实 本次验收 4#泊位码头，仅对现有散货泊位进行装卸设备改造，原有已建初期雨水沉淀池（1000m <sup>3</sup> ）兼做事故应急池。

## 5 水环境影响调查与分析

### 5.1 施工期水环境调查

项目施工期水污染源主要来自水下桩基施工产生的悬浮泥沙、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以及少量的机械冲洗水等，拟采取以下污染防治措施：

(1) 合理安排，最大限度地控制水下施工作业对底泥的搅动范围和强度，减少悬浮泥砂的发生量，桩基施工安排在最枯水期进行，钢管桩和灌注管桩拟在固定预制厂预制，用船运至施工现场，加快施工进度。采用浮码头结构形式，活动引桥采用钻孔灌注桩的施工工艺，固定引桥采用架空式排架结构。减少对水体的扰动。

(2) 严格管理施工船舶和施工机械。码头水域不得排放船舶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确需排放的，应由海事部门环保船接收处理。

(3) 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所签定的承包合同中应有环境保护方面的条款，并附有环保要求的具体内容。

施工期污水对受纳水体影响较小，当施工活动结束后，污染源及其影响即随之消失。

### 5.2 营运期水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营运期全厂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码头面冲洗废水、到港船舶舱底油污废水、船舶生活废水、机修车间冲洗废水以及径流雨水。

(1) 生活废水、码头面冲洗废水、机修车间冲洗废水以及径流雨水。

本次4#码头不新增员工，无生活废水产生。项目全厂码头地面定期进行洒水冲洗，冲洗水量约为 $21\text{m}^3/\text{d}$ ，年冲洗水量为 $6930\text{m}^3/\text{a}$ ，污水产生系数按85%计，则污水量约为 $5890\text{m}^3/\text{a}$ 。机修车间定期进行冲洗，年冲洗水量约为 $330\text{m}^3/\text{a}$ ，其中含油冲洗废水产生量约为 $0.7\text{t/a}$ ，作危废处置。径流雨水产生量约为 $4195\text{m}^3/\text{a}$ 。

实际治理措施：项目采取雨污分流，码头地面冲洗废水经厂区雨水沟进入初期雨水沉淀池，沉淀池容积 $1000\text{m}^3$ ，初期雨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码头面初期雨污水经周边污水收集沟渠收集后，进入码头沉淀池沉淀（容积 $1000\text{m}^3$ ）处理后全部回用于厂区喷淋，洒水抑尘，周边绿化等。机修间冲洗水经隔油池（容积 $10\text{m}^3$ ）处理，交由有资质单位（湖北鄂东废油处置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置。

(2) 到港船舶舱底油污废水、船舶生活废水

项目到港船舶污水由海事部门监督管理，并有船舶所有者交由具有资质的处置单位（湖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黄州分公司）进行处置。

具体废水处理情况见下表 6-1。

**表 6-1 废水产生及处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来源	实际处理措施及排放去向
1	码头地面冲洗废水	陆域地面	码头地面冲洗废水经厂区雨水沟进入初期雨水沉淀池，沉淀池容积 1000m <sup>3</sup> ，初期雨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
2	机修车间冲洗废水	机修间	经隔油池处理，交由有资质单位（湖北鄂东废油处置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置。
3	径流雨水	初期雨水	经初期雨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
4	到港船舶舱底油污废水、船舶生活废水	到港船舶	交由具有资质的处置单位（湖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黄州分公司）进行处置。

	
沉淀池（陆域）	下料坑集水池


雨水沟



趸船到港船舶废水收集箱

### 5.3 水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项目施工期污水对受纳水体影响较小，当施工活动结束后，污染源及其影响即随之消失。项目运营期各类废水均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 6 大气环境影响调查与分析

### 6.1 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来自施工场地以及物料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排放粉尘颗粒物以及少量汽车尾气。对于来自施工现场的交通扬尘，砂石料装卸、搅拌和储存过程产生的扬尘等，施工期大气环境保护措施主要有：

- (1) 在施工场地定期洒水，防止扬尘污染环境。对不能及时清运的渣土要经常洒水，装车过程也要对渣土进行洒水，盖苫布遮盖以防撒落地面；
- (2) 施工现场周转按规定修筑防护墙、防护网，实行封闭式施工；
- (3) 施工现场禁止焚烧废弃物；
- (4) 采用商品混凝土，不在现场进行混凝土搅拌，减轻施工场粉尘污染。
- (5) 加强物料转运与使用的管理，合理装卸、规范操作。运输建筑材料和清运施工渣土等建筑垃圾应用专用车辆，加盖防护罩，限制车速，出场车辆要冲洗，不得带渣出场；
- (6) 作业区施工建设时，运送土石料、水泥的车辆不得超载，土石料装料高度不得高于车厢边缘高度，以防止土石料泄漏。
- (7) 运输土方的汽车必须全封闭。

项目在采取上述措施后，大气环境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

### 6.2 营运期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源主要为运输车辆卸料粉尘、堆场及道路扬尘、皮带机输送粉尘、汽车尾气、船舶废气。

项目运输车辆卸料过程、堆场及道路、皮带机输送过程均会产生粉尘，导致大气中颗粒物浓度升高，影响周围大气环境。码头运输车辆会产生燃油废气，主要以 CO、NO<sub>x</sub>、SO<sub>2</sub>。码头岸电系统代替船舶辅机为停靠的船舶提供能源，可避免辅机工作时的废气污染，仅在船舶靠岸和驶离码头时产生少量的船舶尾气，船舶主机为柴油机，船舶废气主要为 SO<sub>2</sub> 和 NO<sub>x</sub>。

项目运营过程中粉尘防治以湿式除尘为主，根据不同装卸工艺特点，对装卸、堆存、输送等主要起尘环节采用洒水抑尘、挡风除尘等措施。具体实际采取除尘的措施如下：

1、本工程卸料口采用溜筒方式。

2、装卸时降低装卸高度，在卸料口旁设置雾炮机等抑尘喷雾设施，喷雾降尘覆盖卸料口全域。

3、物料输送从卸料区域至趸船过程，皮带机输送物料进行封闭设施。

- 4、项目陆域配备了洒水车，定期对陆域场地进行循环洒水降尘。
  - 5、对码头面及港内运输道路落尘及时清扫，定期洒水降尘。
  - 6、对运输车辆加盖防尘网。
  - 7、设备选型时应优先选择废气排放量少的环保型高效装卸机械和运输车辆。加强机械、车辆的保养、维修，使其保持正常运行，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 综上所述，项目通过相应的废气防治措施，能有效控制周围大气环境。具体废气治理情况见下表 6-1。

表 6-1 废气产生及处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废气类别	来源	实际处理措施
1	运输车辆卸料粉尘	车辆装卸	卸料口采用溜筒方式，装卸时降低装卸高度，在卸料口旁设置雾炮机等抑尘喷雾设施，喷雾降尘覆盖卸料口全域。
2	堆场及道路扬尘	运输车辆	项目陆域配备了洒水车，定期对陆域场地进行循环洒水降尘。对码头面及港内运输道路落尘及时清扫，定期洒水降尘。对运输车辆加盖防尘网。
3	皮带机输送粉尘	物料输送	物料输送从卸料区域至趸船过程，皮带机输送物料进行封闭设施。
4	汽车尾气	运输车辆	设备选型时应优先选择废气排放量少的环保型高效装卸机械和运输车辆。加强机械、车辆的保养、维修，使其保持正常运行，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5	船舶废气	到港船舶	

	
溜筒	厂区洒水车



### 6.3 大气污染源监测情况

#### (1) 监测点位布置情况

在码头厂界附近布设 4 个无组织排放监测点位（上风向 1 个、下风向 3 个），在附近新塘村居民点布设 1 个环境空气监测点位。具体监测点位见下图 6-1。



图6-1 项目废气监测点位图

## (2) 监测因子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同时测定风向、风速、气压、气温等要素。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同时测定风向、风速、气压、气温等要素。

## (3) 监测时间及频次

无组织废气：2025年9月16日、9月17日，监测2天，每天4次。

## (4) 检测方法

具体检测方法见下表 6-2。

表 6-2 废气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检测分析方法	检出限	检测仪器、设备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HJ 1263-2022	重量法	168ug/m <sup>3</sup>	AUW120D 电子天平

## (5) 质量控制措施

- ①本次检测公司所有采样、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 ②本次检测所使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检定，且在有效期内使用。
- ③检测数据和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 ④严格按照国家标准与技术规范实施检测。

⑤检测过程实行空白检测、重复检测、加标回收、控制样品分析等质控措施，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性。

### (6) 监测结果

黄冈博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至 2025 年 9 月 17 日进行了该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监测。具体监测情况如下。

#### ①无组织废气

具体监测结果见下表 6-3。

表 6-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检测项目	测点编号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监测期间 气象参数	晴, 35~36℃, 南风 2.4m/s, 气压 100.8Kpa							
2025 年 9 月 16 日	颗粒物	G1	0.202	0.208	0.213	0.205	1.0mg/m <sup>3</sup>	达标
		G2	0.244	0.252	0.260	0.249		达标
		G3	0.282	0.286	0.289	0.287		达标
		G4	0.263	0.267	0.281	0.264		达标
监测期间 气象参数	晴, 29~31℃, 南风 1.9m/s, 气压 100.2Kpa							
2025 年 9 月 17 日	颗粒物	G1	0.216	0.211	0.228	0.217	1.0mg/m <sup>3</sup>	达标
		G2	0.257	0.256	0.269	0.264		达标
		G3	0.293	0.295	0.290	0.285		达标
		G4	0.270	0.265	0.279	0.268		达标

根据上表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可知，项目上风向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228mg/m<sup>3</sup>、下风向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295mg/m<sup>3</sup>。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对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的要求：颗粒物 1.0mg/m<sup>3</sup>。

## 6.4 大气环境调查结论

(1) 本工程采取的主要大气环保措施有：采用喷雾降尘、物料输送过程封闭等措施；对运输车辆加盖防尘罩等，建立了完善的设备管理、维护、巡检制度。

(2) 由监测结果可知，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对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的要求。

## 7 声环境影响调查

### 7.1 施工期声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施工期对声环境影响主要为各类施工机械、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项目采取的声环境保护措施有：

(1) 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比较大，对现场在声源附近的施工人员配备防噪声耳罩，合理安排人员，使他们有条件轮流操作，减少接触高噪声时间，高噪声作业机械尽量远离声环境敏感区。

(2) 合理选择施工机械、施工方法、施工现场，选用低噪声设备，在施工过程中，经常对施工设备进行维修保养，避免由设备性能减退使噪声增强现象的发生。

(3) 合理选择施工时间，施工过程中应严格控制各施工机械的施工时间，主要噪声源尽量安排在昼间非正常休息时间内进行的要求，高噪声设备在中午 12:00-14:00 及夜间 22:00~翌日 6:00 休息时间期间禁止施工，同时应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

(4) 在施工场地四周设实体围挡，围挡高不少于 1.8 米，以减小推土机、空压机、打桩机等机械设备噪声对敏感点的影响。

(5) 应加强与周边居民的沟通工作，尽量减小施工阶段各类污染对其影响。

(6) 必要时建立临时隔声屏障。

(7) 选择合理的运输路线，尽量避开居民集中区，同时选用车况较好的运输设备，途径居民点时应减速慢行，严禁超载运输。

施工噪声具有阶段性、临时性和不固定性，随着施工阶段的不同，施工噪声影响也不同。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可在一定程度上减轻施工噪声的污染影响，以保证周边居民的生活、办公不受影响。随着施工结束时，施工噪声也自行消失。

### 7.2 营运期声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装卸机械、运输车辆的作业运行噪声和车辆交通噪声、船舶噪声等。项目通过合理布局，并对设备进行基础减振；加强船岸协调，尽量减少船舶鸣笛次数；运输道路噪声通过控制车速、运行时间以及对车辆进行维护来减缓环境影响。各噪声源具体情况见下表 7-1。

表 7-1 各噪声源情况一览表

声源	设备噪声源强 (dB (A))	实际采取的措施
圆弧式轨道装船机	80~85	合理布局，并对设备进行基础减振；加强船岸协调，尽量减少船舶鸣笛次数；运输道路噪声通过控制车速、运行时间以及对车辆进行维护来减缓环境影响
皮带输送机	80~90	
单斗装载机	70~85	

### 7.3 厂界噪声监测情况

#### (1) 监测点位布置情况

在项目陆域厂界外四周 1m 处布设 3 个监测点位。具体监测点位见下图 6-2。



图 6-2 项目噪声监测点位图

#### (2) 监测因子

等效连续 A 声级: LAeq。

#### (3) 监测时间及频次

2025 年 9 月 16 日、9 月 17 日，监测 2 天，昼夜各 1 次。

#### (4) 检测方法

表 7-2 噪声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仪器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型声级计 AWA6221A 型校准器	/

#### (7) 监测结果

黄冈博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至 2025 年 9 月 17 日进行了该项目噪声排放监测。具体监测结果见下表 7-3。

表 7-3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 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采样日期	采样编号	监测点位	检测结果 Leq [dB (A)]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2025年9月16日	N1	项目厂界东侧外1m处	56	46	达标
	N2	项目厂界北侧外1m处	56	44	达标
	N3	项目厂界西侧外1m处	58	44	达标
2025年9月17日	N1	项目厂界东侧外1m处	55	46	达标
	N2	项目厂界北侧外1m处	55	48	达标
	N3	项目厂界西侧外1m处	58	49	达标
标准限值	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根据上表噪声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最大值58dB(A)；夜间噪声最大值为49dB(A)。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 7.4 声环境调查结论

(1) 项目施工期噪声具有阶段性、临时性和不固定性，随着施工阶段的不同，施工噪声影响也不同。随着施工结束时，施工噪声也自行消失。

(2) 项目运营期，对设备进行基础减振；加强船岸协调，尽量减少船舶鸣笛次数；运输道路噪声通过控制车速、运行时间以及对车辆进行维护来减缓环境影响。在验收监测期间，码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 8 固体废物影响调查

### 8.1 施工期固体废物影响调查

施工期产生固体废物主要是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以及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施工队伍的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送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统一处理。施工现场场地和沙石料等零散材料退场应使地面硬化。各类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合理处置，并尽量做到资源化利用，不会对施工场地区域造成环境污染。

### 8.2 营运期固体废物影响调查

#### 8.2.1 营运期固体废物来源调查

项目全厂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到港船舶固废、扫仓固废、废机油、冲洗含油废水。本次仅对4#泊位码头验收，运营期不新增人员，不产生生活垃圾。全厂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到港船舶固废、扫仓固废、废机油、冲洗含油废水。

本项目固体废物具体产生情况见下表8-1。

表8-1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项目	来源	产生量(t/a)	固体废物类别
到港船舶固废	到港船舶生活垃圾、船舶废水等	5	/
扫仓固废	装卸货物散落黄砂	20	/
废机油	机械维修	0.01	危险废物(HW08) (900-214-08)
机修间废水	机修间含油废水	0.7	危险废物(HW08) (900-214-08)

#### 8.2.2 固体废物处置情况调查

项目运营过程中到港船舶固废由相应船只自行带走并交由相关单位处置，扫仓固废装卸货物时散落黄砂，收集后回收利用；危险废物主要为设备维修润滑产生少量的废机油、机修间含油废水，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 8.3 固体废物调查结论

本工程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合理、有效处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造成周围环境污染。

## 9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 9.1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 9.1.1 水生生态影响调查

施工期对水生生态的影响，主要包括对浮游植物的影响、对浮游动物的影响、对底栖生物的影响、对工程江段渔业的影响、对鱼类“三场”的影响、对中华鲟、江豚等珍稀水生生物的影响。

工程施工造成局部水域悬浮物增加，对局部水生生态环境有一定的污染影响，导致施工水域浮游植物、浮游动物数量减少。本项目开挖量较小，施工时间较短，影响的时间、范围限，随着施工期的结束影响也随之结束。

工程施工扰动河床底质，会造成底栖生物量损失，施工范围较小且持续时间较短，工程施工造成的底栖动物生物量损失较小，工程结束后，随着上下游底栖生物的迁移，工程区域底栖生物逐渐得到恢复。

水下施工区域为近岸水域，鱼类可远离岸边的深水区域。施工阶段不会对作业江段的鱼类带来较大的影响，主要影响表现为施工作业对鱼类的驱赶效应，改变鱼类暂时空间分布取施工期避开鱼类产卵季节等措施后，施工对鱼类影响不大：工程建设不会导致鱼类资源量的明显变化。

工程的实施将改变附近水域江水的流态和近岸生态环境，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泥沙会影响鱼卵鱼苗的正常发育和生长，泥沙也会导致粘性卵脱粘而无法粘附在基质上，减小鱼苗成活率。由于施工期与部分鱼类产卵季节重叠，因此施工将影响该类产卵场的水质及地质环境，导致鱼类非正常繁衍。本工程中的开挖、打桩等将会扰动河床，使河床底泥再悬浮，引起岸边水体悬浮物浓度增大。从而导致局部河段水体混浊、溶解氧降低，这对以上喜欢清新水质、对溶氧要求较高的鱼类有一定影响，由于水体环境不适宜其生存。而原河段的水生植物也将遭受破坏，也在一定程度上减少部分鱼类的栖息范围。这些鱼类将被迫重新寻找合适的栖息环境。与此同时，打桩和开挖将改变局部河段的底部基质，导致底栖性鱼类的索饵场范围减少，工程河段摄食底栖动物的鱼类所占比例较大，如鲤、铜鱼、黄颡鱼等。索饵场范围的减少将可能导致底栖性鱼类之间食物竞争的加剧，从而影响鱼类的正常生长、繁殖。码头工程施工产生的水质变化，影响区域仅在近岸的范围内，因此不会对鱼类越冬场生境及水质的产生影响。施工期对鱼类的最主要影响之一是施工期产生的噪音，施工噪音将对施工区鱼类产生惊吓效果，鱼类会产生本能的回避反应，会在远离施工区域较远的深水水域越冬。

工程施工期短暂，而且涉水施工规模较小，对中华鲟、江豚影响较小。本工程涉水施工规模小，对待产亲鲟上溯、亲鲟下行不会产生影响较小。涉水构筑物规模很小，基本不影响幼鲟的洄游。工程运行后对江豚的影响包括岸上机械作业噪声、船舶运行时螺旋桨的误伤、引擎的噪音等持续影响，以及可能发生的紧急情况导致的水域污染等带来的急性影响。

### 9.1.2 陆生生态影响调查

本项目占地造成了一定面积的植物损失，经收集相关资料和现场调查，区域植被比较简单，基本以人工植被和自然植被，其中人工植被在沿线植被分布中占主导地位，主要为农作物和防护林，长江沿线的人工防护林主要以杨树林为主；农作物包括油菜、棉花、豆、甘薯、藕等。灌草主要有黄栌、黄花槐、小叶黄杨、毛叶丁香、车前草、鸡眼草、黄花苜蓿、黄荆等；堤内林地主要以杨树为主，零星分布有人工种植的樟树、洲滩上稍被以芦苇为主。项目建成后进行区域陆域绿化，较少施工造成的植被损失。

经收集相关资料和现场调查，本项目区域内无珍稀野生动物，主要为人工养殖的动物和少量野生动物。人工养殖的动物主要包括猪、羊、狗、鸡等。野生动物中爬行类以多疣壁虎、石龙子为优势种；鸟类优势种主要是乌鸦、家燕、喜鹊、大山雀和麻雀等；哺乳类优势种均为啮齿目，主要有黑线姬鼠、黄胸鼠、褐家鼠，小家鼠和东方田鼠等。小型动物因码头施工噪声而发生迁移现象，不会对种群造成太大影响。

因此，本项目建设造成了少量的植被损失，但通过区域陆域绿化，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施工造成的植被损失；项目实施也会对野生动物的栖息地环境和生活活动造成干扰，但从整体生态环境来说，对种群不会造成太大影响。

### 9.1.3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为了减缓水生生态影响，本项目施工期采取了一些列的防护措施

#### （1）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的宣传和管理力度

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应充分认识到保护中华鲟、江豚、胭脂鱼等珍稀水生保护动物的重要性，加大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和宣传力度，加强对承包商、施工人员的宣传教育工作，严禁施工人员利用水上作业之便捕捞珍稀水生保护动物。

#### （2）建立高效有力的监管体系

加强对珍稀水生生物及四大家鱼产卵场的保护合理进行施工组织，工程水下施工应避开四大家鱼产卵繁殖期及鱼苗摄食育肥期(4月~6月)，以及珍稀保护水生动物的活动高峰期(9月~10月)，避开珍稀保护水生动物的游高峰期。组织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水生生物方面的技术人员和经验丰富的当地渔民，在工程施工水域现场监测中华鲟、胭脂鱼等珍稀保护

动物的活动，一旦发现中华鲟、胭脂鱼等靠近施工区域，视具体情况采取暂停施工，或敲击船舷的善意驱赶方式，将其驱离施工水域，避免意外伤害事故的发生。码头施工中和建成后，万一发生直接伤害中华鲟等珍稀水生动物事件，应及时向保护区管理机构报告，采取有效措施，及时进行救治。

#### （3）优化施工管理和施工工艺

为避免施工船舶对江段珍稀水生生物造成伤害，施工单位应优化施工工艺方案，控制施工作业、施工船舶污染物排放。抓紧施工进度，尽量缩短水上作业时间。

#### （4）合理安排施工方案，使用先进施工技术

水下施工中 SS 发生量则取决于施工机械、施工方法、土石质量和粒度分布情况及长江水文条件等。施工中应尽量采用先进的施工技术，合理安排施工抛石进度，最大限度地控制水下施工作业对底泥的搅动范围和强度，减少悬浮泥砂的发生量。

#### （5）加强水域生态恢复

码头工程的实施会对长江段河岸水域环境产生改变，包括沿岸植被破坏和底栖生物的损失，因此在施工前应规划和设计对工程区域湿地进行恢复，施工期应采用合理科学的施工工艺减少对附近区域湿地的影响，施工完成后应尽快对水域生态环境开展修复工作。

施工期临时占用和破坏的岸边湿地的植被要进行有计划地剥离、储存、临时堆放，为随后的植被恢复创造条件，施工完成后及时清理施工现场，恢复植被，防止水土流失。改善沿岸水域生态环境，在工程影响区域附近的岸边进行底栖生物移植，使之在浅水或洪水淹没区域能重新形成鱼类索饵场与产卵场。

生态修复主要包括底栖生物恢复和移植，根据工程施工影响面积及底栖生物损失投放相应的底栖动物种类，然后根据监测效果评估，每年调整投放的数量

#### （6）其他措施

施工期对污染控制其他措施包括以下几方面

①生活垃圾不得随意排入水体，生活污水与生产污水禁排。生活垃圾集中堆放，由施工车辆或船只送到城市垃圾场处理。

②施工用料的堆放应远离水体，应在材料堆放场四周挖明沟，沉沙井、设挡墙等，防止被暴雨径流进入水体，影响水质，各类材料应备有防雨遮雨设施。

③严格控制施工行为和临时占地在工程红线范围内，准确定位水下清障地点与范围，尽量减少对水生生境的干扰。在水下施工时，禁止将污水、垃圾及船舶和其它施工机械的废油等污染物抛入水体，应收集后和工地上的污染物一并处理。河岸施工中挖出的淤泥和废渣要

用船运到岸边临时工场，临时工场设置沉淀池和干化堆机场，泥沙和钻孔渣在沉淀池自然干化后统一处理。

④应对施工人员作必要的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合理组织施工程序和施工机械，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进行排水设计和施工。工程建成后，必须确保污染治理设施长期、稳定、有效地运行，不得擅自拆除或者闲置污染治理设施，不得故意不正常使用污染治理设施。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必须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到公司日常管理工作的范畴，落实责任人、操作人员、维修人员、运行经费、设备的备品备件和其他原辅材料。同时要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制定正确的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账。

#### （7）施工期巡视及应急生态保护措施

施工期间应加强对工程河段周围水体的巡查，施工点派专人进行巡视与瞭望，误伤保护动物的应急措施主要是通过监测，及时发现误伤个体，并进行救护。

针对船舶事故，制定应急预案，配备应急通讯联络器材设备和相应的应急处理设施，包括油污拦截、清理设施，消防设施等当风险事故发生时，及时做出应急响应，启动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包括江面油污拦截与清理预案、河岸带油污预防与清理预案等，对其他事故如搁浅、起火等，应具备及时处理能力和防止油污溢漏措施。针对可能出现的伤害保护水生动物的应急事件，应及时启动应急预案，保护水生态环境，救护受影响的水生动物，特别是保护对象和保护水生动物。

#### （8）增殖放流

增殖放流是目前保护鱼类物种、增加鱼类种群数量的重要措施之一。采取人工增殖放流，不仅可以对那些种群数量已经减少或面临各种影响将大量减少的鱼类进行人工增殖，补充其资源量，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减缓工程对鱼类资源的不利影响。

## 9.2 营运期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 9.2.1 生态保护区调查情况

本项目位于鄂黄大桥至巴河口的顺直河段中，江北船厂下游 800m 处，距离本项目最近四大家鱼保护区为长江黄石段保护区，该保护区位于本项目下游，保护区实验区边界距离项目江段最近约为 23km。生态保护区与本项目位置关系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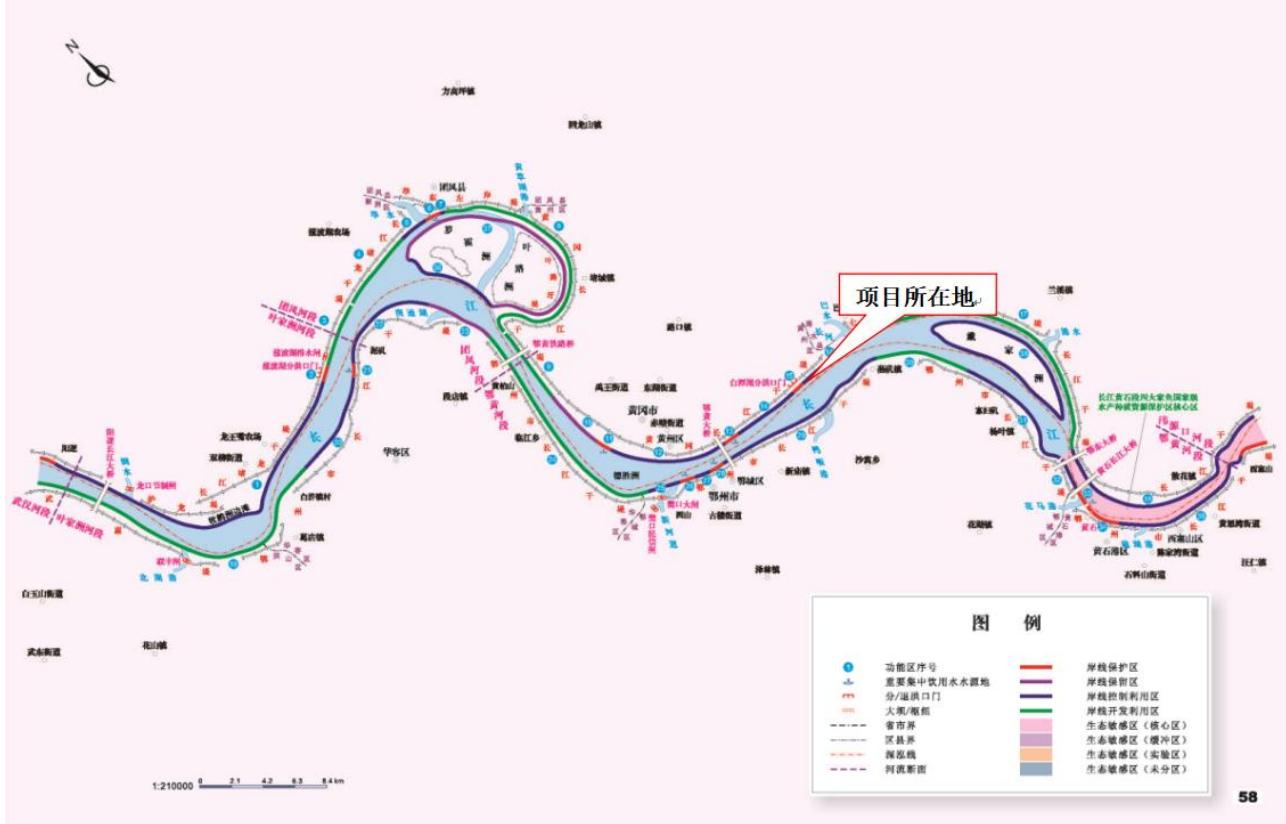


图 10-1 本工程与四大家鱼保护区为长江黄石段保护区保护区位置示意图

### 9.2.1 水生生态影响调查

项目营运期水生生态主要污染因素包括污水影响、噪声影响以及其他影响。污水影响主要包括陆域人员生活污水、到港船舶污水等江水的污染。噪声影响主要为码头装卸机械噪声等。其他影响主要为船舶机械意外伤害水生生物和大量粉尘入江对水生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

#### (1) 污水对水生生物的影响

码头人员的生活污水均发生在后方区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不影响水生生物。码头区由于靠泊的航行船只增加，船舶运行引起水体浑浊、生活污水、油污、货物装卸残留物等因素可能会对附近水面产生一定的影响，主要影响是导致 pH 值的小幅变化，但经水流稀释后，其影响区域有限，对水生生态环境影响有限。

#### (1) 装卸噪声对水生生物的影响

有资料表明，噪声能使鱼类生长发育受影响。当外界环境的突发性声音发出时，能使一贯静宁的生物有机体受到突然的声波冲击，使精神感到紧张，而精神紧张时，会使体内额外的类固醇释放到血液中去，从而使血液中的胆固醇加多，致使正常的生理机能发生改变而影响身体健康，轻者影响到生长发育，重者可致死亡。如人为的 110dB 噪声即可压住鱼群发出的各种声音信号，并且人为的噪声在水中比在陆地上传播更快，其声波虽然在传播途中逐渐

衰减，但这种外来音波也能激起水波的异常，使宁静的鱼类产生一时的精神紧张，从而使其身体的生长发育受到影响。在持续噪音刺激下，一些种类的个体会出现行为紊乱，从而妨碍其正常索饵和洄游。本工程营运期码头装卸机械噪声，主要是装卸机械噪声，噪声值 70~90dB(A)，不超过可压住鱼群发出的各种声音信号的 110dB，因此，本工程运行期噪声对该江段鱼类的影响不大。

### (2) 其他影响

码头在卸料过程中，其散落的物料将可能对码头附近水域的水质、河床底质和水生生物生活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项目设置溜筒方式、湿法除尘等措施有效减少粉尘对水体的污染，在采取合理的抑尘措施的情况下，本工程粉尘入江量有限，对水生生物影响不大。白鳍豚、中华鲟、达氏鲟、白鲟在本次项目江段没有密集分布。船只螺旋桨可能会对其造成意外伤害，但是这是小概率事件，且白鳍豚、中华鲟、达氏鲟、白鲟在评价区江段没有密集分布，因此误伤影响有限。

## 9.2.2 陆生生态影响调查

### (1) 陆域工程占地对植被的破坏

本项目码头占用的河漫滩地面积不大，破坏植被范围十分有限，且损坏的植被以常见树木和旱地农作物植被为主，均为当地常见种，其生长范围广，适应性强，不会因工程占地导致植物种群消失或灭绝。且码头占地区域没有见到珍稀陆生动物，工程建设不会影响动物资源。

### (2) 水土流失影响

项目码头岸线陆域植被均具有很强的适应能力，根据现场勘查，工程占压的植被正在自行恢复。本项目施工期现已结束，码头岸线及陆域的水土保持效果正逐步得到恢复。

### (3) 对陆生动物的影响

项目范围受人类活动干扰大，陆生野生动物资源不丰富，且多为常见种类，主要是常见鸟类、小型兽类、两栖类和爬行类等。工程营运期间，随着永久占地附近及临时占地区域的恢复，陆生野生动物的生境得到了一定的改善，工程运营对陆生动物不造成影响。

## 9.2.3 生态影响减缓措施

随着施工期结束，本项目临时施工占地区的植物和植被现已恢复。项目运营期码头工程阻水面积与占长江过水面积的比例均很小，工程建成后基本维持江段原有的自然岸线，工程对水生生物产生的影响较小，水域方面也正逐步进行人工增殖放流等生态补偿活动。具体营运期采取的生态减缓措施如下：

### (1)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的宣传和管理力度加大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等法律法规

的学习和宣传力度，加强对承包商等人员的宣传教育工作，严禁人员利用水上作业之便进行捕捞活动。

（2）营运期的各种固体废物均进行收集处理，不得随意抛弃至长江中。

（3）制定严格的作业规程，加强人员管理，不得随意破坏岸坡上的植被，严禁随意砍伐工程附近区域的树木或破坏植被。

（4）陆生动物保护措施在运行期间，应组织人员沿江巡护。避免有人在动物纷乱之际趁机捕猎动物，或者造成过多干扰，争取有更多的原来活动在河岸带的动物留在库区。

（5）加强运行期的环保管理，避免运行期随意堆放固体废物对野生动物生境的破坏；加强对野生动物保护的宣传教育力度，增强野生动物保护意识，以杜绝捕杀野生动物的事件发生，切实保护野生动物资源。



码头岸线已恢复植被



码头岸线已恢复植被

### 9.3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本工程项目不在生态保护区，但施工时对水生生物有影响，所损失物种属于该港区的比较普遍的底栖生物和水生植物，不涉及保护物种和珍稀物种，因此在进行一定量的生态补偿情况下对底栖生物、水生生物等损失较小。对区域内鱼类资源有一定的影响，施工期的水域施工、营运期江段过水面积的相对较小和过往船舶的增加对鱼类均有影响，本次工程建成已针对此情况实行增殖放流生态补偿措施将会减小鱼类资源的损失。

建设单位对工程临时占地产生的次生裸地须采取表土剥离、裸地复土、植被恢复等措施。陆生动物保护措施在运行期间，应组织人员沿江巡护。避免有人在动物纷乱之际趁机捕猎动物，或者造成过多干扰，争取有更多的原来活动在河岸带的动物留在库区。加强运行期的环保管理，避免运行期随意堆放固体废物对野生动物生境的破坏；加强对野生动物保护的宣传教育力度，增强野生动物保护意识，以杜绝捕杀野生动物的事件发生，切实保护野生动物资源。建设单位已恢复了堤岸附近以及取土场的植被，同时尽快恢复了工程临时占用的林地，改善了鸟类、爬行类、兽类等栖息地环境。按照水土保持措施方案对景观进行保护和修复，避免引起新的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

## 10 社会环境影响调查

---

### 10.1 社会环境调查内容

项目已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同时项目的建设已产生的社会效益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 本项目的建设拉动了当地的经济发展，同时也带动了该区域的交通运输服务业等相关的第三产业的发展；
- (2) 为项目所在地区部分群众提供了就业机会，可增加项目地部分居民的收入；
- (3) 本项目的建设改善了当地的交通、水电等基础设施，提高了当地居民的生活水平。

## 11 清洁生产调查

### 11.1 清洁生产分析

清洁生产是将整体预防的环境战略持续应用于设计、生产过程和产品的全过程中，以期减少对人类和环境的风险。应用物质材料、生产工艺或操作技能在源头减少或消除污染废物的产生。清洁生产通过应用专门技术，改进工艺、设备和改变管理态度来实现，清洁生产使企业技术改造获得最佳的经济与环境效益。清洁生产工艺主要包括不断采取改进设计、使用清洁的能源和燃料、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与设备、改善管理、综合利用等措施，从源头削减污染，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或者避免生产、服务和产品使用过程中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以减轻或者消除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危害等方面。

#### （1）装卸工艺及设备水平调查

本项目粉尘防治以湿式防尘为主，根据不同装卸工艺特点，对装卸、堆存、搬运等主要起尘环节采用洒水抑尘、挡风防尘、苫布苫盖等措施，清洁生产水平较高。本项目装卸工艺流程简单，布局紧凑，工艺先进，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 （2）清洁能源调查

港内作业机械和设备选用清洁能源电力或柴油，运行机械、进出汽车等安装净化装置，防止有害气体污染大气。在装卸设备选型时，优先选用能耗小、效率高的设备以减小污染物排放量。

#### （3）总平面布置调查

自项目运行以来，我公司结合现场生产实际，按照环保局要求，不断优化相关泊位布局。本项目周边敏感目标距离较远，500m 范围内无居住区。在总体布置中，各功能区布置较为合理，声源点与办公生活区保持距离较远，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或采取消声措施。

#### （4）三废处理处置调查

项目粉尘防治以湿式防尘为主，根据不同装卸工艺特点，对装卸、堆存、搬运等主要起尘环节采用洒水抑尘、挡风防尘等措施。卸料棚已进行封闭处理，仅留了卸料口；装卸时降低装卸高度，溜筒卸落及喷雾抑尘措施；物料输送过程已对皮带机输送进行全封闭并喷雾抑尘。本工程配备洒水车洒水，用于道路洒水；对运输道路落尘及时清扫，定期冲洗；对运输车辆加盖防尘网。

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废水、到港船舶舱底油污废水、船舶生活废水、码头面冲洗废水、机修间冲洗废水以及初期雨水。项目到港船舶舱底油污废水、船舶生活废水由海事部门监督

管理，并由船舶所有者交由具有相关资质的处置单位处理，本项目不接收到港船舶污水。到港船舶废水均交由海事部门环保船接收；码头面初期雨污水经周边污水收集沟渠收集后，进入码头沉淀池沉淀（容积 1000m<sup>3</sup>）处理后全部回用于厂区喷淋，洒水抑尘，周边绿化等；机修间冲洗水经隔油池（容积 10m<sup>3</sup>）处理，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污水较少，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项目固废主要是到港船舶固废、扫仓固废、废机油以及机修间含油废水。到港船舶垃圾由相应船只自行带走并交由相关单位处置，不在本港区排放；扫仓固废主要为装卸货物时散落黄砂，收集后回收利用；废机油、机修间含油废水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 （5）环境管理调查

公司建立环保机构并配备专职人员进行环境管理。由上述分析可知，本工程在装卸工艺、环境管理和废物综合利用等方面均按照清洁生产原则进行施工建设和运行管理，基本达到从生产源头控制污染物的发牛，节约能耗、保护环境的目的。

### 11.2 总量控制分析

由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废气基本为无组织排放，废气不考虑总量控制。项目无废水外排。

### 11.3 清洁生产建议

- (1) 加强生产管理，加强设备的日常维修，减少跑、冒、滴、漏。
- (2) 开展清洁生产审核，按照清洁生产技术要求开展清洁生产审核，从源头上进一步降低能耗物耗，完善环境管理制度，达到节能、降耗、减污、增效和持续改进的目的。

## 12 环境风险及应急措施调查

### 12.1 环境风险事故分析

本工程为散货码头，主要装卸物资为黄砂，不涉及危险品货种的储运，到港船舶不在码头进行加油作业，码头变电所平台采用干式变压器，不涉及到油类等环境风险物质。因此本工程生产事故污染的环节主要为船舶在进港靠泊以及卸船作业期间，到（离）港船舶发生碰撞造成燃料油箱破裂，导致燃料油的泄漏；到（离）港船舶与该航道上油轮发生碰撞，造成油轮部分储油罐（仓）破裂而导致的石油泄漏事故，从而造成长江的水域污染。

### 12.2 环境风险应急防范措施

船舶交通事故的发生与船舶航行和停泊的地理条件、气象条件、运输装载的货种、船舶密度、导/助航条件以及船舶驾驶等因素有关。本工程发生航道及码头附近船舶交通事故造成环境污染的可能性是存在的，一旦发生船舶交通事故特别是进港航道上的交通事故，将会造成事故区域环境资源的严重损失，且其应急反应的人力物力财力消耗大因此采取有效的措施预防船舶交通事故的发生意义重大。本项目溢油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包括：

(1) 在码头附近区域配备必要的导助航等安全保障设施

接受该辖区内黄冈海事局对船舶交通和船舶报告等方面的协调、监督和管理，在码头前沿和船舶掉头区设置必要的助航等安全保障设施。

(2) 船舶交通管理系统(VTS)的建设

加快建设 VTS 船舶交通管理系统，避免船舶碰撞事故的发生，辅助大型船舶在单向航道内安全航行，避免大型船舶过于靠近航道边缘或其他浅水区域而发生搁浅或触礁事故，此外还可以提高港口效率，方便组织有效江上搜救行动和事故应急反应等。

(3) 加强航道内船舶交通秩序的管理

加强对航道内船舶交通秩序的管理，及时掌握进出航道船舶的动态，尽量在危险品船通过时，其它船舶尽量采取避让措施等。

(4) 强化风险意识、加强安全管理。

### 12.3 环境风险应急物资配备情况

目前码头陆域和趸船区域已配备必要的应急物资见下图。

	
<p>救生圈、救生衣</p>	<p>照明灯</p>
	
	<p>灭火器</p>

吸油毡	围油栏
警示标牌	

## 12.4 应急预案

为了确保事故发生时能快速有效的进行现场应急处理、处置，减小事故带来的环境影响，企业正在修订编制《黄冈国盛港口装卸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5 版），并与当地政府、海事部门应急预案相衔接、联动。

## 12.5 环境风险事故调查

通过调查，本工程自施工及试运营以来，没发生船舶溢油等风险事故。

## 12.6 环境风险及应急措施调查结论

本次通过对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运营期可能存在的环境风险事故情况的调查，主要存在溢油风险。

根据调查结果可知，本工程项目配备了必要的环境风险应急物资，并已针对项目特点尽快编制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环保局备案。建设单位对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工作十分重视，没有发生过溢油风险事故。

加强应急预案的演练，一旦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应及时采取相关措施，减小事故后果。通过事故防范措施和突发事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的进一步落实，做好环境风险预防工作，防止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

## 13 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落实情况调查

### 13.1 环境管理机构及制度落实情况调查

#### (1)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

为贯彻落实《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加强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的环境保护工作的领导和管理，建设单位对环境保护工作非常重视，按照环评报告书中的要求成立了环境管理机构，负责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的环境管理工作。

#### (2) 环境管理制度制定

建设单位制定了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管理制度和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明确了各级管理机构和管理人员的职责，为有效地保护环境，减轻污染，防止污染事故的发生提供了制度保障。

### 13.2 环境管理状况调查

#### (1) 施工期环境管理状况

施工期建设单位对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实施全过程管理，认真贯彻环保法规，执行环评报告书中有关环境保护措施。

内部设置的环境管理机构分工明确，负责环境保护施工过程中的管理工作；配备了专职人员不定期对现场进行监督和管理，确保文明施工。

施工时尽可能降低噪声、控制粉尘、废气浓度以及做好废水治理和不外排，施工期对当地居民不利的环境影响较小。本工程施工期、至目前为止的试运行期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亦未收到相关环保投诉。

#### (2) 运营期环境管理状况

在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运营阶段，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和工程运营期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等规章制度，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

### 13.3 环境监测计划落实情况调查

#### (1) 营运期自行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码头》(HJ1107-2020)，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制定环境监测计划。本项目监测计划见表 13-1。

**表 13-1 监测计划一览表**

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监测机构
废气	颗粒物	厂界主导风向上、下风向	每年一次	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监测单位

噪声	Leq(A)	厂界	每季度一次	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监测单位
----	--------	----	-------	--------------

## 13.4 调查结果分析

本项目环境管理组织机构健全，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工程环境保护投入资金到位，工程建设过程中各环保措施的落实提供了有力保障。建设单位将继续完善企业内部环境管理制度，建立“环境意识”教育制度，不断提高职工的环境保护意识。为了进一步做好本工程运营期的环境保护工作，在加强管理的同时，按照监测计划做好运营期的环境监测工作。

## 14 调查结论与建议

### 14.1 工程概况

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项目位于鄂黄大桥至巴河口的顺直河段中，江北船厂下游 800m 处，地处长江中游航道，占用岸线长度 639m。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新建 3 个散货泊位、1 个危化品泊位，总吞吐量 235 万吨/年，设计通过能力 272.5 万吨/年，其中 1#危化品泊位吞吐量 35 万 t/年（甲醇、乙醇的进口运量分别为 20 万吨/年和 15 万吨/年）、2#泊位吞吐量 70 万 t/年、3#泊位吞吐量 70 万 t/年、4#泊位吞吐量 60 万 t/年（其中，散货码头黄砂、铁砂出口运量分别为 110 万吨/年和 30 万吨/年，建材料和流铁的进口运量分别为 55 万吨/年和 5 万吨/年）。方陆域部分配套建设散货堆场，堆场总面积为 17286m<sup>2</sup>，其中，黄砂堆场面积 10214m<sup>2</sup>、铁砂堆场面积 2786m<sup>2</sup>、进口散货堆场面积 4286m<sup>2</sup>，设置化学品输送管道。危化品泊位水工结构由趸船、钢引桥、钻孔灌注桩栈桥及地牛组成，采用 1000t 化工船运输，化工船上原料采用化工卸船泵实施卸船作业，由开关阀控制直接输入至危化品罐装车运走；散货泊位采用皮带运输机作业工艺，码头由趸船及皮带运输机栈桥组成，2~3#散货出口泊位采用装载机+皮带机运输+装船机的装卸工艺，在堆场内布置皮带机固定接料漏斗，由单斗装载机完成堆场内物料的转运和装料，装载机装料至接料漏斗后，货物通过皮带机运输至趸船上，趸船上配备 1 台弧型散货装船机实施装船作业。4#散货进口泊位采用浮式起重机+皮带机运输+堆料机装卸工艺，在趸船上配备 2 台 FQ5-30 浮式起重机，配备抓斗卸船作业，在趸船上布置 1 个固定接料漏斗，货物通过皮带运输机运输至码头后方的散货堆场，采用 DMT 型堆料机进行堆料，堆场内配备 2 台 ZL 型单斗装载机进行装车作业。

由于本项目 2#、3#泊位及后方辅助设施已于 2019 年 7 月已完成企业自主验收，并已在国家系统备案通过。2021 年 12 月由于市场等原因，公司决定对 4#泊位货种变更为水泥，并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变更说明，后于 2022 年已进行了自主验收工作，其中 2#码头调整为进口码头。2025 年再次因为市场等原因，又将 4#泊位货种调整为黄砂，设置为出口码头，故本次竣工验收的范围主要为 4#泊位等配套相关设施设备。具体验收内容为：4#散货出口泊位采用浮码头结构型式，在趸船上配备 1 台圆弧轨道装船机，趸船与后方堆场通过钢引桥连接。后方堆场设置地坑漏斗，在固定钢引桥面布置带式输送机进行转运物料。4#泊位出口货物主要货种为黄砂，年吞吐量 60 万吨的规模。

### 14.2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该工程在设计阶段和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了较为全面、详细的环境保护措施。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和工程设计中提出的环保要求在工程实际建设中和运营阶段已得到基本落实。

### 14.3 施工期环境保护情况

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本次施工期环境影响的调查主要是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以查阅资料形式调查，基本落实环评要求。

### 14.4 水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项目到港船舶污水由海事部门监督管理，并有船舶所有者交由具有资质的处置单位进行处置；码头面初期雨污水经周边污水收集沟渠收集后，进入码头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全部回用于厂区喷淋，洒水抑尘，周边绿化等；机修间冲洗水经隔油池处理，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污水较少，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项目各类废水均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 14.5 环境空气影响调查结论

(1) 本工程采取的主要大气环保措施有：采用喷雾降尘、物料输送过程封闭等措施，对码头地面及道路进行洒水降尘；对运输车辆加盖防尘网，建立了完善的设备管理、维护、巡检制度。

(2) 由监测结果可知，厂界颗粒物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对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的要求。

### 14.6 声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项目运营期，码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要求。

### 14.7 固体废物影响调查结论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到港船舶垃圾、扫仓固废、港区生活垃圾、废机油以及机修间含油废水。到港船舶垃圾由相应船只自行带走并交由相关单位处置，不在本港区排放；扫仓固废主要为装卸货物时散落黄砂，收集后回收利用；港区工作人员生活垃圾通过移动式垃圾收集箱收集暂存，并委托黄冈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局清运处置。危险废物废机油、机修车间含油废水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 14.8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本工程项目不在生态保护区，但施工时对水生生物有影响，所损失物种属于该港区的

比较普遍的底栖生物和水生植物，不涉及保护物种和珍稀物种，因此在进行一定量的生态补偿情况下对底栖生物、水生生物等损失较小。对区域内鱼类资源有一定的影响，施工期的水域施工、营运期江段过水面积的相对较小和过往船舶的增加对鱼类均有影响，本次工程建成已针对此情况实行增殖放流生态补偿措施将会减小鱼类资源的损失。

建设单位对工程临时占地产生的次生裸地须采取表土剥离、裸地复土、植被恢复等措施。陆生动物保护措施在运行期间，应组织人员沿江巡护。避免有人在动物纷乱之际趁机捕猎动物，或者造成过多干扰，争取有更多的原来活动在河岸带的动物留在库区。加强运行期的环保管理，避免运行期随意堆放固体废物对野生动物生境的破坏；加强对野生动物保护的宣传教育力度，增强野生动物保护意识，以杜绝捕杀野生动物的事件发生，切实保护野生动物资源。建设单位已恢复了堤岸附近以及取土场的植被，同时尽快恢复了工程临时占用的林地，改善了鸟类、爬行类、兽类等栖息地环境。按照水土保持措施方案对景观进行保护和修复，避免引起新的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

## 14.9 社会影响调查结论

项目已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 14.10 环境风险及应急措施调查结论

本次通过对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运营期可能存在的环境风险事故情况的调查，主要存在溢油风险。

根据调查结果可知，本工程项目配备了必要的环境风险应急物资，并已针对项目特点尽快修订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环保局备案。建设单位对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工作十分重视，没有发生过溢油风险事故。

加强应急预案的演练，一旦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应及时采取相关措施，减小事故后果。通过事故防范措施和突发事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的进一步落实，做好环境风险预防工作，防止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

## 14.11 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落实情况调查结论

本项目环境管理组织机构健全，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工程环境保护投入资金到位，工程建设过程中各环保措施的落实提供了有力保障。建设单位将继续完善企业内部环境管理制度，建立“环境意识”教育制度，不断提高职工的环境保护意识。为了进一步做好本工程运营期的环境保护工作，在加强管理的同时，按照监测计划做好运营期的环境监测工作。

## 14.12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结论

根据本次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结果，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齐全；在工程设计、施工和运行期初期采取了一系列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生态环境部门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生态保护和污染控制措施基本得到落实。该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本次调查结果认为该项目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

## 14.13 建议

- (1) 加强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与管理，按照监测计划做好营运期环境监测工作，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 进一步加强码头区域绿化，做好道路、码头堆场路面粉尘的清扫，加强洒水降尘和定时清洁措施。进一步做好一般固废处置措施。按照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要求，定期进行监测，确保废气、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 (3) 加强工作人员环保意识，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尽快落实企业突发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有针对性的加强应急演练，与地方政府联动，提高突发环境事故应急反应能力。

## 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黄冈国盛港口装卸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黄州港新港港区国盛综合码头工程					建设地点	鄂黄大桥至巴河口的顺直河段中，江北船厂下游800m处				
	建设单位	黄冈国盛港口装卸有限公司					邮编	438200	联系电话	18271540117		
	行业类别	G5523 内河货物运输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5年6月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5年9月		
	设计生产能力	年吞吐量60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吞吐量60万吨				
	投资总概算(万元)	4848.37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30	所占比例%	2.68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黄冈国盛港口装卸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3	所占比例%	1.3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黄冈国盛港口装卸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部门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		批准文号	黄环函〔2010〕3号	批准时间	2010年1月8日	环评单位	湖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博创检测(湖北)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5	噪声治理(万元)	3	固废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3
污染物排放达 标与总量 控制 (工业 建设 项目 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 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 生量 (4)	本期工程自 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 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 “以新带老”削 减量(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区域平衡替 代削减量(10)	排放增减量 (11)
	废水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总磷	/	/	/	/	/	/	/	/	/	/	/
	总氮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0.002517	/	0.002517	/	/	0.002517	/	/
	废气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 它特征污染 物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 $(11) = (6) - (8) - (10)$ ， $(9) = (4) - (5) - (8) - (10) +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